

## 市建协三届三次会长办公会召开

2016年5月13日上午9点，大连市建筑行业协会三届三次会长办公会在仲夏花园酒店召开。会议由张宏安会长主持，常务副会长陈兴、顾问龚晓江以及25位副会长单位领导参加会议。

陈兴常务副会长做了2015年协会工作总结及2016年工作计划，并汇报了换届工作的准备情况。2015年，协会引领我市建筑行业和建筑企业转型升级，创新发展，不断开创建筑行业工作的新局面，发展会员、评先评优、培训讲座、行业调研等各项工作都取得较好成绩。2016年，协会将在巩固成绩的基础上，进一步深化改革，加强自身建设，深化服务内涵，推动协会工作再上台阶。

陈会长指出，根据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行业协会商会与行政机关脱钩总体方案》的要求，依据协会章程规定，计划于2016年完成协会换届工作，选出新一届领导班子。通过换届进一步创新机制，激发活力，团结凝聚会员企业，推动我市建筑行业再发展。

龚晓江顾问强调协会换届之后，新一届领导班子要更加注重协会自身建设，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进一步完善奖惩和激励机制。希望新的协会领导班子进一步加强规章制度建设，充分调动和发挥协会集体的力量，把协会工作做得更好。

# 大连建筑业

## 目 录

**2016 年第 1 期**  
(双月刊·总第 62 期)

DALIAN CONSTRUCTION INDUSTRY

**主办单位**  
大连市建筑行业协会

**编委会**  
主任 / 陈 兴

### ■ 业界要闻

- 01** 李克强：不能以信用名目增加社会信用成本
- 02** 住房城乡建设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部署全国建筑业和房地产业营改增工作
- 03** 住建部、财政部清查工程建设领域各类保证金

### ■ 高端视点

- 04** 建筑产业现代化有关内涵的研究与思考 / 王铁宏
- 09** 加强行业文化建设 大力弘扬工匠精神 / 吴涛
- 13** PPP 是不亚于市场化改革的一项重大改革 / 刘尚希
- 15** “一带一路”建设促进企业转型升级 / 鲍洋
- 16** “营改增”过渡期应对之策 / 阚景隆

### ■ 协会工作

- 18** 武汉黄陂区建筑业协会访连 推动两地建筑企业交流合作
- 19** 大连市建筑行业协会“营改增”培训会成功举办
- 20** 2016 建筑行业专场招聘会吸引 3500 名求职者入场

21 弘扬安装精神 创建精品工程

23 辽宁省建筑业协会工程质量管理分会文件

## ■ 调查研究

36 关于进一步优化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人力资源配置结构的建议

## ■ 会员风采

39 大桥拔“海”而起

40 华禹风采

41 建设者之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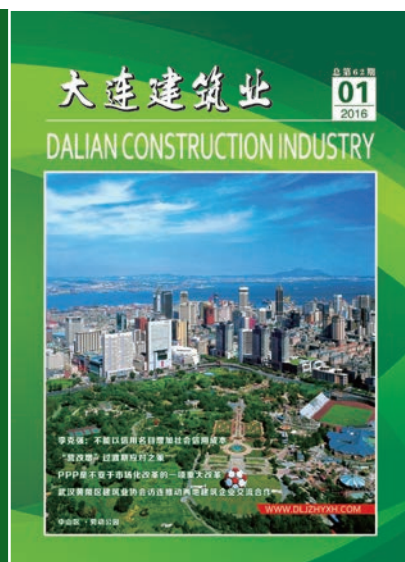
## ■ 地铁之星

43 栉风沐雨砥砺前行 深入一线打造精品——记大连市轨道办处长卢振勇

## ■ 建筑与法

46 承包人能否与筹建处或指挥部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47 未做项目按返工价还是未做价扣款



主 编 / 吕晓棠  
责 编 / 宋晓庆

地址：大连市西岗区建设街 4-2 号

网址：<http://www.dljzhyxh.com>

邮编：116011

电话：0411-82471089

邮箱：[13352207828@163.com](mailto:13352207828@163.com)

印数：1000 册

辽宁省内部信息资料准印证第 0252 号







## 李克强：不能以信用名目 增加社会信用成本



6月15日的国务院常务会议上，李克强用“啼笑皆非”形容工程建设领域中形形色色的各类保证金。他特别强调，不能以信用名目增加社会信用成本。

“你们看看，居然还有信用保证金、文明施工保证金、磋商保证金等等。我到基层调研最初听到时还以为是段子呢！”总理翻着手中的文件说，“现在看来真有其事，各种保证金名目繁多。有些表面上打着安全、信用的名目，最终反而让社会信用成本变得更高了！”

当天会议部署清理规范工程建设领域保证金，降低企业成本、营造公平竞争环境。有关部门负责人在发言中说，目前工程建设领域保证金不仅收取名目繁多，也存在占用资金数额巨大、返还时间较长等问题。

“企业相互交易如果要收取保证金，那是市场行为，但政府制定相关规定收取保证金，这有悖市场经济原则。”李克强说。

总理进一步阐释道，市场经济实质就是信用经济，然而信用绝不是靠“保证金”来维系的。“两个企业做生意，签了合同还不行，还要交一大笔保证金，这只会让市场主体之间越来越互不信任，交易成本越来越高，甚至还会引发偷工减料等质量问题，产生‘劣币驱逐良币’效应。”

“如果一家工程建筑企业拿到项目后不仅要交各种保证金，还要做好逾期好几年都不返还的

准备，而且逾期返还也不贴补利息，里外里算算，这要亏多少钱？”李克强说，“企业是要算账的，它肯定会从建筑成本等其他地方把钱省下来的！”

正是基于“保证金”存在的诸多问题，当天会议决定，除保留依法依规设立的农民工工资、投标、履约、工程质量4项保证金外，其他保证金一律取消。已收取的要于今年年底前退还。有关部门初步估算，此次清理将盘活建筑业企业资金近万亿元。

李克强明确表示，清理规范工程建设领域过多过繁的保证金很有必要，但清理规范过程要稳妥推进。

“我们此次保留4项保证金就是出于‘稳妥推进’的考虑。”总理说，“将来在实践中，随着各种诚信体系的建立，社会诚信意识的增强，再逐步取消，用违约金代替。”

李克强最后强调，除工程建筑领域外，还有很多行业都存在类似“保证金”的问题。“各部门要‘举一反三’，对各自行业名目繁多的保证金也要进行清理规范，进一步清除发展障碍。”总理说。（王念兹）





## 住房城乡建设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 部署全国建筑业和房地产业营改增工作

4月11日，住房城乡建设部召开全国建筑业和房地产业营改增工作电视电话会议，动员全国住房城乡建设系统积极配合财税部门，切实做好建筑业和房地产业营改增工作。住房城乡建设部部长陈政高出席会议并作动员讲话，副部长易军主持会议。财政部副部长史耀斌、国家税务总局副局长汪康分别就营改增相关政策在会上讲话。

陈政高强调，全面推行营改增，是党中央、国务院审时度势、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采取的一项重大举措。住房城乡建设系统应当深刻领会党中央、国务院的决策部署，充分认识营改增的重要意义，充分认识建筑业和房地产业营改增在这次税制改革中的重要性。两个行业2015年缴纳的营业税占全国营业税总额的58%，在这次税改中举足轻重。从长远来看，建筑业和房地产业营改增，有利于推动行业转型升级，有利于促进企业提高管理水平，有利于规范市场秩序，还有利于加快房地产业去库存的步伐。

陈政高要求，各级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各建筑业企业和房地产企业要积极配合各级财税部门，做好两个行业营改增工作。重点抓好5个方面的工作：一是大力抓好政策宣传工作，做好政策解读工作，帮助企业吃透、用好营改增政策；二是做好新税制下的工程计价依据调整工作，力争在5月1日前调整到位并尽快发布；三是进一步规范市场秩序，加强监管，引导企业完善进项税抵扣链条；四是切实加强企业管理，优化内部组织结构，加快

设备更新改造，努力增加抵扣、减轻税负；五是做好跟踪分析和调查研究工作，及时发现新情况新问题，加强与财税部门沟通，不断完善两个行业的营改增政策，确保两个行业税负只减不增。

史耀斌指出，全面推开营改增是本届政府成立以来规模最大的一次减税，有利于增加企业活力和经济发展动力。考虑到建筑业和房地产业的重要性和特殊性，这次税改对两个行业的营改增政策作了一些特殊安排，以保证整个行业税负只减不增。

汪康表示，建筑业和房地产业是全面推开营改增的重头戏，税务部门已采取相关措施，切实做好营改增后的纳税服务工作，为纳税人创造良好的办税环境。

住房城乡建设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以及部分中央管理企业、有关社团负责人在主会场参加会议。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各市、县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及相关处室负责人，部分一级及以上建筑业企业和一级房地产开发企业负责人，有关社团负责人，共两万多人在分会场参加了电视电话会议。





## 住建部、财政部清查工程建设领域各类保证金

工程建设领域种类繁多的各类保证金，让建筑业企业背负了沉重负担。对此，住房城乡建设部、财政部3月30日下发通知，决定开展清查工作，切实减轻企业负担，激发市场活力。

两部门将通过清查摸清现状，提出分类处理意见。对现阶段确需保留的保证金，建立依法有据、科学规范、公开透明的管理制度，切实减轻建筑业企业负担。两部门对清查工作进行统一部署，并加强政策指导、统筹协调和督促检查。各地住房城乡建设、财政部门要联合制订清查的具体工作方案，统筹安排，认真实施。

按照要求，各地住房城乡建设、财政部门负责本地区各类保证金清查工作，提出涉及本地区建筑业企业目前需缴纳的所有保证金取消、保留

和调整意见的报告。国务院各有关部门负责提出由本部门所设立保证金取消、保留和调整意见的报告。两部门将对各地上报的各类保证金的处理意见进行审核，会同国务院有关部门研究提出处理意见并经国务院同意后，将保留的涉及建筑业企业的保证金目录清单向社会公布。

两部门强调，清查建筑业企业缴纳的各类保证金情况，关系到经济稳增长，事关建筑业企业发展经营活力和建筑业健康发展。各地住房城乡建设、财政部门 and 国务院有关部门应高度重视，加强领导，周密部署，严格落实责任，强化监督考核，务求实现清查工作目标。对不按要求落实清查工作、不如实清查及瞒报保证金收取情况的，严肃追究责任。（中国建设报）







## 王铁宏：建筑产业现代化有关内涵的研究与思考

建筑业在国民经济中的作用十分突出。2015年，建筑业总产值达到 18.08 万亿元，占 GDP 近 27%，从业者超过 5000 万人，是名符其实的支柱产业。按照中央关于“两个一百年”的宏伟目标，建筑业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中责任重大，必须加快转型发展，实现建筑产业现代化。2014 年全国住房城乡建设工作会议提出了“建筑产业现代化”的概念，指出要“抓紧研究制定支持建筑产业现代化发展的政策”。

按照《中国大百科全书》“经济学”篇的解释，建筑产业是指与建筑有关的设计、施工、材料、装修等相关属性的建筑企业的经济活动产生利益相关方的集合体；产业现代化是指用当代科学技术武装产业，使产业体现在经济上和科技上达到当代世界先进水平过程。其实，不论是建筑产业还是建筑工业，抑或是建筑业在英文中都是相同的，即“Construction

Industry”（《牛津高阶英汉双解词典》），只是中文已经赋予它们不同的内涵。问题的关键就是，我们要深入准确地研究其内涵，进而提出今后发展的工作思路。

本文在有关专家学者已经广泛深入研究的基础上，对建筑产业现代化的装配化、信息化、标准化、绿色、一体化等内涵进行思考，并提出若干工作的初步建议。产业现代化包括生产方式、产业结构、产业工人、产业管理方式等各方面，确切地说本文还仅仅是对建筑产业现代化若干重要内涵的研究，限于篇幅和水平不可能一篇全面论述。

### 一、装配化

为什么要发展工厂化装配式建筑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工作的若干意见》提出，要大力推广装配式建筑，减少建筑垃圾和扬尘污染，缩短建造工期，提升工程质量。要求“制定装配式建筑设计、施工和验收规范。完善部品部件标准，实现建筑部品部件工厂化生产。鼓励建筑企业装配式施工，现场装配。建设国家级装配式建筑生产基地。加大政策支持力度，力争在 10 年左右时间，使装配式建筑占新建建筑的比例达到 30%”。

我国现有的建筑技术路径（称之为传统技术）形成于 1982 年，即钢筋混凝土现浇体系，又称湿法作业。从客观上讲，虽然对城乡建设快速发展贡献很大，但弊端亦十分突出：一是粗放式，钢材、水泥浪费严重；二是用水量过大；三是工地脏、乱、差，往往是城市可吸入颗粒物的重要污染源；四是质量通病严重，开裂渗漏问题突出；五是劳动力成本飙升，招工难、管理难、质量控制难。这表明传统技术已非改不可了，加上节能减排的要求，必须加快转型，大力发展工厂化装配式建筑。

工厂化装配式建筑发展概况

经过近 10 年的艰苦努力，我国工厂化装配式建筑已取得突破性进展，有些已处于世界领先地位，归纳起来有 3 种模式：一是以万科和远大住工等为代表的钢筋混凝土预制装配式建筑（PC）。该模式适合于量大面广的多层、小高层办公以及住宅建筑，在传统技术框架和框剪结构基础上侧重于外墙板、内墙板、楼板等的部品化，部品化率为 40% ~ 50%，并延伸至现场装修一体化，

成本进一步压缩，已接近传统技术成本，可以做到约5天建一层。二是以东南网架、中建钢构等为代表的钢结构预制装配式建筑。该模式适合于高层、超高层办公、宾馆建筑，部分应用到住宅建筑，在传统技术核心筒的基础上，侧重于钢结构部品部件尽量工厂化，还延伸至现场装修一体化，部品化率为30%~40%，强调集成化率。三是以远大工厂化可持续建筑等为代表的全钢结构预制装配式建筑。该模式适合于高层、超高层办公、宾馆、公寓建筑，完全替代传统技术，更加节能（80%）、节钢（10%~30%）、节混凝土（60%~70%）、节水（90%），部品化率为80%~90%，部品在工厂内一步制作并装修到位，现场快捷安装，高度标准化、集成化使成本比传统技术压缩1/4~1/3，可以做到每天建1~2层，实现“六节一环保”（即更加节能、节地、节水、节材、节省时间、节省投资、环保），符合循环经济理念，又好、又省、又快。从某种意义上讲，体现了从粗放的建筑业向高端制造业的转变，是建筑产业转型升级的一场深刻变革。可持续建筑是在全钢结构上的部品化、集成化，采用近似标准集装箱式运输，海运成本大幅降低，可破解一般装配式建筑运输半径的瓶颈。我们一定要用全面辩证思维看待工厂化装配式，此装配式非彼装配式，各有市场细分，各有特色，也各有局限性。

#### 各地的推广政策

各地都在积极推广工厂化装配式建筑发展。据不完全统计，目前已有上海、天津、重庆、江苏、福建、河南、河北、湖南、湖北、陕西、安徽、海南、四川等省市，青岛、大连、深圳、南京、合肥、杭州等计划单列市和省会城市陆续出台了鼓励扶持政策，包括土地扶持、财政资金支持、税收优惠、建筑面积奖励、加快行政审批、招投标绿色通道、购房优惠、物流运输保证、加大宣传培训力度、推广装配式建筑总承包模式和市场倒逼机制11大类（详见附注）。

#### 加快发展的两点建议

一是贯彻《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

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工作的若干意见》，在有关省市推广工厂化装配式建筑指导意见的基础上，抓紧研究制订出台由住房城乡建设部会同有关部委（最好以国务院或国办名义）发文的《关于加快发展工厂化装配式建筑的指导意见》，突出政策引导和市场倒逼两个方面；督促其他各省市抓紧制订出台各自的推广指导意见；同时注重引导地方政府把好事办好，避免出现“一窝蜂”和“圈地”现象。二是重新审核现行有关标准，是否还有明确阻碍或隐形阻碍发展工厂化装配式建筑的不具备科学依据的条款，并进行调整。其实，现浇体系也好，工厂化装配式也好，都是实现建筑全生命周期安全和功能要求的技术手段；不论是国标还是行标，都不能出现对某种技术手段或明或暗的排斥性条款。要鼓励更多设计、施工单位主动推广应用工厂化装配式建筑。

## 二、信息化 BIM 技术是建筑产业信息化的重要抓手

有专家指出，大数据技术会是第四次工业革命，我们姑且听之。但大数据技术对建筑产业的深刻广泛影响已悄然而至，那就是BIM技术，覆盖勘察、设计、施工、运维等过程，主要包括三维设计可视、专业协同、三维分析模拟、工程成本预测、绿色建筑等应用。BIM技术中关于冲突检测、绿色建筑、成本与进度管理、安全质量管理、供应链管理、运营维护等关键技术的广泛应用，已经开始产生促进建筑业技术升级、降低材料和能耗、提升信息化水平、促进工厂化装配式建筑发展、促进建筑产业全产业链发展的效果。当然，BIM技术仅仅是建筑产业信息化的抓手之一。关于互联网技术在建筑产业中的应用，有些在BIM技术中体现了，有些还在摸索。

#### 推广 BIM 技术要突出解决两个问题

BIM技术发展中的主要问题有两个方面。一方面，是由于我国房屋和市政基础设施建筑市场一直沿用计划经济条件下的分割模式（成为最后的堡垒），即设计、施工和监理分别对应业主，



形不成优化设计、缩短工期、节省投资的总承包体，客观上限制了其优化和创新动因，没有形成“花自己的钱办自己的事”、“交钥匙”的真正总包方。对 BIM 技术推广带来的问题：一是 BIM 优化的效益无法获取，只有成本，没有收益。二是设计、施工两张皮，各自 BIM 技术难以贯通。另一方面，是发展不平衡。确有许多 BIM 技术应用的成功范例，甚至在国际上都处于领先地位，但大多数设计、施工单位由于前述原因还处于“要我搞”、“应景式”阶段。以上两方面问题都是市场体制造成的，根本原因在于市场模式。相信随着设计施工总承包模式（EPC）的快速推广会有根本性改观。建议加快推进房屋和市政基础设施建筑市场模式的深化改革，积极推广这方面的成功经验，引导地方政府投资方式在 PPP 模式下与 EPC 模式的有效结合。研究现阶段推广应用 BIM 技术的鼓励支持政策，包括资金奖励、成本抵扣等政策。

### 三、标准化

#### 建筑产业标准化已有成效

我国建筑产业标准化工作自始至终都有全局性和战略性考虑，特别是改革开放以后以房屋建筑为重点的标准化工作更是成绩斐然，具有全面覆盖、全生命周期（建设、使用）、全新技术领域、全体系（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地方标准、协会标准、企业标准）等四个方面特点。其中抗震标准经受了“5·12”汶川大地震的全面检验，节能标准对国家节能减排战略贡献突出，应充分肯定。

2008年“5·12”汶川大地震，据民政部门统计，在各类倒塌的房屋中，仅有一成多为城镇房屋。以东方汽轮机厂所在地汉旺镇为例，实际地震烈度近 10 度，大大超过其 6 度设防标准。事实表明，凡是上世纪 90 年代开始执行 89 版抗震标准后新建和加固的房屋，基本上未倒塌，确保大震时人的生命安全，实现了“大震不倒（实际烈度超过设防烈度）、中震可修（实际烈度等于设防烈度）、小震不坏（实际烈度小于设防烈度）”的设计要求。灾后恢复重建，做到了城乡统筹，指导农民自建

房屋全面执行抗震标准，这是一次巨大进步。再以成都市为例，其设防烈度 7 度，实际发生也是 7 度，即中震，但成都却安然无恙，房屋很少出现开裂损坏，尤其是上世纪 90 年代以后新建和加固的房屋基本上处于“中震不坏、不用修”的状态。

我国自 2005 年开始全面推行建筑节能标准，2007 年实现了“三个全覆盖”，即地区全覆盖（三北地区、冬冷夏热地区、冬暖夏热地区）、类型全覆盖（住宅建筑、公共建筑）、过程全覆盖（设计、施工、验收），受到了世界的广泛关注。经过近 10 年的努力，我国现在每年新建建筑节能近 1 亿吨标煤，减排近 3 亿吨二氧化碳。在国家三大节能战略中，建筑节能成效最为突出，其中标准的作用非常显著。同时，我国还基本上实现了绿色建筑标准，即节能、节地、节水、节材、环境保护，并延伸至绿色施工标准，从注重结果向注重过程转变。

#### 建筑产业标准化还要解决两个方面问题

一是标准体系中国标与行标职责划分不清及对技术创新的影响问题。国标本应是性能标准，应更加原则，不排斥任何技术手段来实现建筑安全和功能要求。实际上，许多国标的条款有越来越细的倾向。一方面使国标与行标的职责划分很难厘清，势必出现一些标准之间的条款矛盾。另一方面，一些缺乏严格科学依据的条款可能会阻碍技术创新。如工厂化装配式建筑，无论是 PC 装配式还是钢结构装配式，仅仅是技术手段，完全可以和现浇体系一样保证房屋的抗震、抗风、消防等要求。首先不能排斥，其次是充分论证。常听到业内有些人士抱怨说工厂化装配式没有标准，设计、验收常常受阻。这背后，客观上还有一些设计人员确实不会，主观上还有一些设计单位等没有动因承担创新的风险，加上确有一些标准条款或明或暗的限制，根源就在于此。其实，经过 10 多年的推广，有那么多的工厂化装配式建筑的成功示范，仅中建总公司已建或在建的工厂化装配式建筑就达到 140 项，约 1300 万平方米，已充分证实都能做到符合标准。建议一方面要梳理国

标体系，另一方面要加强和完善工厂化装配式建筑的行业标准和地方标准工作。

二是在推进“一带一路”战略中反映出来的标准国际化问题。建筑业企业在“走出去”过程中遇到的最大问题就是我国标准国际化的问题。由于我国的标准自成体系，对于已接受欧美标准体系的国家如何准确地翻译我国标准并让对方充分理解、认同双方标准的核心内涵是相通的，是关键。约瑟夫·奈说，在信息时代，真正的赢家是那些会讲故事的国家和组织，美国政府及其企业在这方面一直做得很好。现在就需要把我国的标准用国际化的语言讲好故事。据了解，某东南亚国家和某中亚国家尚未接受欧美国家标准体系，愿意借鉴我国标准来建设项目，而我们连个拿得出手的英文版都没有，往往要靠“走出去”企业自行解决，成为制约“一带一路”战略发展的短板。建议要加快做好我国标准与欧美体系（重点就是英美德法和欧盟标准）的全面对照对接工作和标准的专业翻译工作，要将其作为国家层面的战略性工作来抓好。

#### **四、绿色**

##### **牢牢抓住绿色发展理念的关键**

绿色已成为国家发展理念，并列入新时期建筑方针（适用、经济、绿色、美观）。绿色发展的核心在于低碳。清华大学教授胡鞍钢认为，当前的全球低碳经济运动无疑是第四次工业革命。低碳经济不仅成为当今世界潮流，还已然成为世界各国政治家的道德制高点，而且也揭示了城市规划建设的实质。我国的经济总量主要聚集在城市，抓低碳经济就要抓低碳城市，而“建筑运行+建造能耗”又占全社会总能耗的近一半，因此抓低碳城市必须抓好低碳建筑。低碳建筑会带来三个趋势：一是尽可能减少钢材、水泥、玻璃用量；二是尽可能实现工厂化装配式，减少工地消耗和污染；三是尽可能从方案论证开始排除碳排放高的建筑方案。以北京某电视大楼为例，为了追求所谓的震撼效果，颠覆建筑底部大上部小、底部

重上部轻的基本常识，代价就是成倍多用钢材。据有关专家分析，其用钢量比普通造型的钢结构或钢筋混凝土结构用钢量平均高出近一倍。今后城市规划建设从实质上杜绝“浮躁”之风的最好办法就是推广建筑碳排放方案评审并向全社会公开，在论证阶段就淘汰用钢量过大、碳排放过高的方案，这是对“大、洋、怪”建筑的釜底抽薪。

##### **正确把握城市规划建设发展方向**

经济基础决定上层建筑。当今引领世界城市尤其是国际化大都市规划建设发展方向的，毫无疑问是欧美的一些国家。“浮躁”之风盛行，表现为我们一些城市的决策者判断力不强，一些专业工作者缺乏自信。本质上是我们引领城市规划建设发展方向的价值观出了问题。当前，我们不但要把握好国际化大都市规划建设正确发展方向，而且还要清醒意识到我国将历史地担当这一发展方向的引领者的责任。

首先是借鉴，要对是非曲直有准确的判断。以美国为例，一方面一般城市规划建设深受霍华德“田园城市”思想影响，摊大饼、汽车轮子上的国家，土地和能源严重浪费；另一方面，国际化大都市商业中心区（以纽约曼哈顿为例）规划建设却又极尽节省土地空间之能事，开创了许多国际化大都市之先河。交通路网密布，不在车流、人流和交通路网上算小账，而在建筑高度、容积率上算大账。当路网密度足够时，其最密集地区人均建筑用地大大减少。反向要求，建筑该高时一定要高，土地集约节约。大量人口又反向流回中心城区，破解了钟摆式城市规划弊端。在此基础上，强调高层超高层建筑之间高度、体量、色彩、风格上的协调并注重形成建筑轮廓线。应当说，除了对现代建筑（多指钢结构建筑）的单调风格尚有些争论外，基本上该区域在建筑总体上遵循了简约、实用、合理的要求。

##### **要有引领世界城市规划建设发展方向的自信**

据经济学家预测，中国的经济总量将在2020年前后超越美国成为世界第一大经济体，将在2050年前后占世界经济总量的约1/3。无论历史



地看还是现实地看，中国都将引领世界城市规划建设发展方向，这是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不可或缺的部分。中国共产党作为执政党具有艰苦奋斗的优良作风，中华民族具有勤俭节约的传统美德，当前世界正崇尚低碳发展的道德要求。三者合一，用低碳、简约、实用原则抓好城市规划建设，应当成为引领发展方向的价值观。今后几年是关键，我们不但要对世界城市规划建设发展方向有正确把握，还要结合国情，增强道路、理论、制度自信，从而坚定引领世界发展方向的自信，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担当好建筑产业的责任。

## 五、一体化

### 为什么要推广设计施工一体化

我国的房屋建筑市场模式改革虽同时起步（从1987年全国推行鲁布革试点经验开始），但未能及时跟上工业（如石化、电力、冶金、纺织等）及部分铁路、交通、水利项目市场模式变革的步伐，大多仍延续着计划经济条件下的模式，弊端已充分暴露（中标前甲方压级压价肢解总包强行分包严重；中标后设计、施工方不断变更洽商追加投资超概严重；低层次恶性竞争激烈，市场混乱，腐败频发，问题突出）。原因就在于其背离了市场经济“花自己的钱办自己的事，才既讲节约又讲效率”的规律。我们看到，有些城市政府已率先开始推动房屋和市政基础设施的建筑市场模式改革，实现EPC，使总承包单位有动因既讲节约又讲效率，实现科技创新优化设计，缩短工期，节省投资，实现“一口价、交钥匙、买成品、买精品”，取得了明显的经济社会效益。如深圳地铁五号线由中铁工采用总承包方式实现节省投资15%、缩短工期38%，实实在在体现了“三个有利于”（有利于又好又快建设，有利于设计施工总承包企业做强做大，有利于公共投资项目监督方式创新、提高效益效率有效杜绝腐败），此后许多城市在建设地铁时都复制了这种方式。建议广泛推广，一举改变原有弊端。我们要高度关

注一些城市政府和一些大型设计、施工单位积极推动设计施工总承包改革创新的经验。

今后建筑产业的竞争可能更多是在EPC市场模式下的竞争，必须做到“交钥匙”基础上的更好、更省、更快，由此可以预见建筑产业综合技术的集成应用将是核心竞争力的关键。浙江中天是建筑业知名企业，在下行压力下却逆势而上，其成功经验就是发挥专业技术优势，主动提前优化、缩短工期、节省投资，中标价和结算价惊人吻合，赢得更多高端回头客。上海现代集团作为全国最大的超高层建筑设计承包商，刚刚成功借壳上市，提出了两大发展战略，其一就是发展EPC。这就是供给侧改革。以上，无论是中铁工的全面总承包经验，还是中天的以施工单位为主实质推动总承包的经验，抑或是现代集团将以设计为龙头推动总承包的实践，九九归一，都是建筑产业推行设计施工总承包一体化市场模式改革，实现更好、更省、更快的有效方式。目前就假定哪种方式惟一是不现实的，也容易引发不必要的矛盾。

### 关注PPP模式的深刻影响

需要关注的是，在EPC基础上更深层次的改革，即PPP模式。EPC的关键在于形成真正意义上优化设计、缩短工期、节省投资的甲乙双方理性契约关系。PPP则是更深入的改革，是投资方式改革的深化，必然产生公共投资项目全面提高投资质量和效益的改革效果，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可以断定，真正意义的PPP必然需要EPC，真正实现EPC则必然需要建筑产业综合技术的全面创新和提升。相信，这将会是经济新常态下转型发展的必然要求，也是供给侧改革创新的必然要求。

综上，建筑产业现代化的装配化、信息化、标准化、绿色、一体化等内涵的研究非常重要。建筑产业现代化的提法一经提出，即应作为重大战略问题来研究。建筑产业现代化可以作为建筑业改革发展的重要内容。建议充分论证建筑产业现代化作为重大战略问题的可行性并研究全面推动建筑产业现代化的实施意见。

# 加强行业文化建设 大力弘扬工匠精神

——写在**中国建筑业协会建筑史志与企业文化分会**成立伊始

中国建筑业协会副会长兼秘书长 吴涛

为什么建筑业为国家经济和社会建设作出了巨大贡献，但整个行业的社会形象和地位却一直难以尽如人意？

为什么政府下很大力气整顿建筑市场，但违法违规乱象时有发生？

为什么我们建筑业能克服很多世界级技术难题，但建筑物渗漏等质量通病却一直解决不好？

除了体制积弊、法制不健全、问题导向错位之外，最根本的原因之一，就是行业文化建设严重滞后、工匠精神普遍缺失。

党的十八大报告指出：“文化是民族的血脉，是人民的精神家园。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必须推动社会主义文化大发展大繁荣，兴起社会主义文化建设新高潮，提高国家文化软实力，发挥文化引领风尚、教育人民、服务社会、推动发展的作用。”今年“两会”上，广受人们关注的“工匠精神”也首次出现在政府工作报告中，显示出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对加强文化建设和弘扬工匠精神的迫切需求，也为各行各业加强文化建设找到了灵魂、指明了方向。

## 一、文化建设已成为建筑业持续发展的短板

改革开放以来，建筑业有了飞速的发展，已

成为国民经济的支柱产业。我们的建造技术、科研水平、项目管理等都有了长足的进步，不少已经跻身于世界先进之列，但行业并没有形成完整的共同价值观和行为规则。建筑人的艰辛和付出，建筑业对国民经济发展和城镇化建设的贡献，没有得到社会的普遍了解和应有尊重，其信誉和地位长期处于弱势。这一方面由于不少企业追求品质、诚信经营还只是停留在口头上，没有内化为行为规范，远没有形成职业习惯。尤其是前些年频频出现的“黑心包工头”、“老赖”、“豆腐渣工程”、“楼脆脆”、“桥塌塌”、“瘦身钢筋”等事件，经报刊、网络大量报道，在社会上引起巨大反响，严重损害了建筑业的形象。另一方面，不能不看到由于长期以来行业主管部门一直比较重视技术和管理方面的政策指导，对文化建设重视不够，致使行业的文化建设严重滞后，缺乏软实力，正能量和主旋律没有得到及时广泛宣传，很多感人的故事报道不足，好事不出门、事故传万家。

近些年来，不少企业开始重视和打造企业文化，建立起了自己的企业精神、管理理念、经营方针、员工守则等，形成了员工共同的价值观，有力促进了企业的发展。但是，总体上相当多企



业的文化建设只是一些口号，停留在外部形式的层面。全国大大小小近十万家企业，真正重视品牌形象、注重企业文化建设工作的企业比重很小。“文化文化，纸上写写，墙上挂挂；领导开会说说，上级来了夸夸”基本上是很多企业文化建设的真实写照。

正是看到了这些问题，中国建筑业协会酝酿多年之后，于今年1月正式成立了建筑史志与企业文化分会，力图在推动企业文化建设、构建行业文化、宣传行业精神方面有所担当。建筑史志与企业文化分会的定位，一是宣传贯彻党和国家有关建筑业改革发展与文化建设的方针政策，联合有关媒体向政府部门及时提供行业文化建设的信息；二是探求行业健康有效发展的规律与共同遵守的价值观，向政府提出文化建设方面的建议；三是调研不同企业发展的规律和文化建设情况，在全行业弘扬优秀的企业文化与实干精神；四是开展建筑企业文化建设的交流与培训，提高企业员工的职业道德与文化素养；五是研究、汇集、记录行业与地区的建筑发展史，关注企业家与普通员工的成长。

## 二、加强企业文化建设是提升行业软实力的迫切需要

习近平总书记在2013年“全国宣传思想工作会议”上提出，要“讲好中国故事，传播好中国声音”。认真学习贯彻习总书记这一重要讲话精神，重在各行各业要加大宣传力度，抓好落实。

作为国民经济的支柱产业，建筑行业故事能否讲好、好声音能否发出来，关键在千千万万个建筑业企业。提升行业形象和影响力，根本途径就是要加强企业文化建设，丰富和提升企业的精神文化，培养良好的作风习惯，自觉恪守职业道德与规范。同时，要加强宣传，彻底改变建筑业“能干不能说，会干不会说，干了也不说，说了也说不好”的尴尬局面。

今年是“十三五”开局之年，国家经济发展将全面进入“新常态”，中央提出供给侧结构性

改革。建筑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不但面临消除产能过剩、产业结构调整与建造方式、承包模式的创新变革，而且需要不断扩展服务项目，提升服务品质，优化产品质量，形成良好的行业风气、习惯、自觉。建筑业与各行各业的工作和老百姓的生活息息相关。每个建筑企业，每个项目，甚至每个从业者的举止和言行，都会影响到整个行业的形象。提升行业软实力，就是要大力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从企业文化、项目文化抓起，主动及时地把建筑人的好故事讲出来，及时如实地回应社会关注，在传播领域展现主动性、赢得话语权，让全社会乃至全世界更加全面客观地认识中国建筑业。

随着改革的深入，今后将有更多的企业通过兼并重组，形成混合所有制经济。企业的转型升级和融合发展，都涉及到理念和思想的深刻变革，更迫切需要先进的企业文化引领和支撑。特别是随着经济下行压力加大，建筑市场的竞争更加激烈。这种竞争，一定程度上也必然反应在企业文化的竞争上。因为一个强大的企业必有赖于自立、自信和自强的企业文化支撑。德国、日本数量众多的百年企业以及国内的同仁堂、海尔、华为包括我们行业的金螳螂、中建三局、中建八局等著名企业的实践都充分证明，只有通过倡导脚踏实地、一丝不苟、精益求精、认真做事的工匠精神，从改进行业服务、提高产品质量的角度加强行业文化建设、增强企业软实力，企业才能做强、做大、做优，并能在国内国际市场上立于不败之地。

## 三、加强建筑业企业文化建设，必须弘扬工匠精神和传承鲁班文化

每个行业都有自己的历史传承和文化底蕴。对于中国建筑行业而言，最有代表性的传统文化就是鲁班文化。鲁班文化的鲜明特点具有三大精髓：一是精湛，二是勤奋，三是创新。面对经济发展“新常态”的挑战，加强企业文化建设，弘扬工匠精神和传承鲁班文化，提升企业软实力，对新时期建筑业持续发展具有强烈的现实意义。

第一，弘扬工匠精神和传承鲁班文化，是建筑业积极践行党和国家关于弘扬优秀民族文化要求的具体体现。

鲁班是我国古代优秀的工匠和杰出发明家。他集匠心、师道、圣德于一身。他巧技制胜、规矩立身、授业解惑、至善于人、创新垂法、博施济众，给我们民族留下了更为崇信物质和精神文明的实物创造和生产。历史是根，文化是魂。30年前，我们创立了鲁班奖，在行业产生了巨大的影响，鲁班文化得到了较好体现。但近年来，部分企业申报鲁班奖时掺杂了更多的功利主义，忽视对鲁班文化的传播和企业经营理念的提升。甚至有极个别企业为了得到鲁班奖，竟采取有损于社会风气的不良手段，严重背离了鲁班文化精神。另外，也由于规模名额限量，更多的企业没有机会和能力申报鲁班奖，鲁班文化对这些企业的影响非常有限。鲁班文化还没有实质性地成为全行业的文化认同、价值追求，有不少从业人员根本就不了解鲁班文化。因此，大力开展“弘扬工匠精神和传承鲁班文化活动”，不但是传承优秀传统文化，也是巩固和升华开展“争创鲁班奖工程”活动的最好形式和抓手。

在当前产业面临转型升级、日益重视工匠精神的今天，建筑业率先开展此项活动，把优秀的传统文化和精神遗产与时代脉搏相融合，独具行业特色，一定能为社会注入正能量，产生较好的社会效益，提升建筑业的社会影响力。

第二，弘扬工匠精神和传承鲁班文化，是工程质量治理两年行动的延伸和升华，有利于培养先进的行业文化，有助于持续促进工程质量和安全生产水平的提高。

陈政高部长早在全国工程质量治理两年行动电视电话会议上就指出，要通过工程质量治理两年行动，可以集中解决一批存在的问题，特别是通过解决问题，建立起一个新体制和新机制，形成一个习惯，乃至形成一种文化。集中抓两年工程质量，不是以后不抓了，以后还要设计出新的行动方案，一直抓下去，形成常态化。我会开展

的创建鲁班奖工程活动之所以在行业和社会上具有很强的影响力，就在于这项活动已经形成一种激励机制，树立了一个品牌，成为企业精细化管理、诚信经营、树立社会形象的追求目标，成为行业激励上进、崇尚竞争、奉献社会、展示建筑业把提高工程质量视为生命的决心和见证。

第三，弘扬工匠精神和传承鲁班文化，有利于促进一线操作工人学技术、钻业务，提升行业整体素质，有助于打造一支新型的建筑产业工人队伍。

建筑业是一个劳动密集型产业，一线工人素质的高低，直接影响着建筑产品质量和安全生产。大力弘扬工匠精神、传承鲁班文化，表彰建筑业的典型人物，传播建筑业好故事，唱响建筑业好声音，可以引导社会公众改变对建筑业“土、粗、脏、累”的印象，有效提升建筑人的职业声望，在行业内形成一种精益求精、追求卓越的文化氛围，从而吸引更多农民工和优秀的年轻人投身建筑业，激励一线从业者爱岗敬业，踏踏实实学习新技术、掌握新本领，从而为打造一支高素质的新型产业工人队伍奠定基础。

第四，弘扬工匠精神和传承鲁班文化，有利于提升中国建造品牌的美誉度，助推建筑企业紧紧围绕“一带一路”经济圈更好地实施“走出去”战略。

进入本世纪以来，我国建筑业企业对外承包工程业务快速发展，规模不断扩大，质量效益逐年提高。但也有不少企业失败多于成功、教训多于经验。除了一些客观原因，一个主要的主观因素就是中国企业往往会发生自相残杀的现象，特别是个别企业把国内市场的陋习带到了国际市场，严重损害了中国企业在国际社会上的声誉。随着国家“一带一路”战略的实施，广大建筑业企业都已进入战前谋划，力争担当生力军，这就更加迫切需要优秀文化来引领企业规范行为。2014年10月11日，在德国访问的李克强总理向德国总理默克尔赠送了用铝合金制造的一把小巧精致的鲁班锁，不但体现



了对中国古代精艺制造的自信，也为我们在国际上传承鲁班文化、展示中国建造实现传统技艺与现代科技完美结合的新思维提出了新要求。一旦有一大批具有强烈工匠精神与鲁班文化的建筑业企业在国际上得到认同，一旦中国的鲁班文化在国际上受到尊重和认可，必然会助推中国建筑业企业更好地“走出去”，在国际上树立良好的形象。

#### 四、弘扬工匠精神和传承鲁班文化，行业协会应率先作为

弘扬工匠精神和传承鲁班文化，首先要充分发挥工匠精神对行业发展的驱动力，同时要研究、挖掘鲁班文化的深刻内涵。这些年来，结合广大企业创建鲁班奖工程的实践中企业文化建设的理论创新和经验积淀，我们认为，新时期对鲁班文化还应赋予其新的内涵：

- 严守规矩，诚信执业的工匠本色。
- 勤于思考，勇于探索的创新意识。
- 吃苦耐劳，爱岗敬业的奉献精神。
- 注重科技，求真务实的科学态度。
- 精益求精，追求卓越的品牌战略。
- 互相帮衬，合作共赢的行业风尚。

鲁班文化不是口号，需要内化于每一个人身上和心中。从行业协会的职责出发，我们倡议在建筑业尽快兴起一个大力宣传弘扬工匠精神、传承鲁班文化的热潮，并希望得到各有关部门的重视和支持。

第一，建议建设主管部门将“弘扬工匠精神和传承鲁班文化”列为建筑业改革发展的一项重要工作，作为行业文化建设和提升软实力的

核心内容，与体制建设、机制建设、制度建设四位一体，自上而下共同推进。像开展工程质量治理两年行动一样，动员行业协会、主流媒体等各方力量，挖掘典型事迹，大张旗鼓宣传报道。

第二，组织开展相关活动，编辑出版有关图书，讲好建筑业故事。特别是当前要结合行业实际，联合支持有关媒体、艺术团体编写录制一批具有行业主旋律、正能量的文化和艺术作品，大力宣传和弘扬建筑业在社会主义建设中的辉煌业绩与巨大成就。今年是中国建筑业协会成立30周年，我们将以此为契机，进一步加强和推进行业文化建设上台阶，并启动开展大国优秀工匠表彰活动。

第三，在全行业重塑和推广“师带徒”的优良传统育人模式。在传统建筑工艺优势地区，将建筑业技术匠人的培养纳入职业教育范畴，加大办学扶持力度，建立能工巧匠带徒补贴制度，健全完善技能工人专业培训、等级认定、业绩考核的长效保障机制；推广部分企业已经成熟的“一帮一”、“师带徒”的好经验，通过师徒传习的教育模式，将品行和技术传授给弟子。同时要不断改善和提高一线操作工人的作业环境和薪酬福利待遇，促进农民工向新型产业工人转变。

第四，在建筑类职业院校的教育中，植入鲁班文化有关内容，培养学生尊师爱徒、诚实守信、尊重技艺、精益求精的良好风尚。

弘扬工匠精神和传承鲁班文化，需要宣传舆论正确引导，各级领导高度重视，行业协会率先推动，广大企业和从业人员努力践行。中国建筑业协会成立建筑史志与企业文化分会，就是要充分发挥平台资源和行业优势，围绕住房城乡建设部的中心工作，在加强企业文化建设中以宣传弘扬工匠精神和传承鲁班文化为主线，精心策划相关活动，在业内传播正能量，向社会传递好声音，助推行业扩大影响力、提升软实力，为建筑业健康持续发展贡献力量。

# PPP 是不亚于市场化改革的一项重大改革

中国财政科学研究院院长 刘尚希



PPP 是一件大事，我们有必要逐渐深化对 PPP 的认识，当然认识的深化是没有止境的。

一、要立足动态实践，避免 PPP 认识上的教条主义和经验主义。从时间维度来看，我国对 PPP 的探索经历了较长时间。这种长期的探索已经突破了传统的界域思维，即不再限定“这是政府的领域，那是市场的领域”，从过去强调的政府与市场的对立走向了政府与市场的合作。遗憾的是，我们的理论还跟不上实践的这些变化。

我之所以说要避免教条主义，就是说不能按照国外的和书本上的定义来剪裁现实，看见的东西不一定是看透了的东西。所以，一定要认真对待丰富多彩的现实，各地 PPP 的探索都包含着许多创新的嫩芽。另外，要避免经验主义，不能凭着感觉说，我们的所有做法都是合理的，也许在特定的条件下是合理的，但过一段时间，条件变了，可能就未必合理。

要真正认识 PPP，应从大与小两个方面看。从大的方面来看，PPP 属于公共治理的范畴，但在这里，公共治理采取了一种非行政运作方式，

引进了市场和社会的因素，所以，我说它叫共治。共治是 PPP 基本的理念。进一步延伸，PPP 实际上改变了资源的配置方式。过去两只手是分开的，现在国家通过 PPP 把政府的手和市场的手协同起来，共同配置资源，实际上是政府让出空间来调动社会资本的积极性、创造性。

从主体方面认识，PPP 就是行为主体之间的一种合作。怎么把这种合作搞成功，这就涉及主体之间的收益和风险的共享和分担问题。PPP 涉及几大结构的问题，其中最重要的就是风险结构、收益结构。

二、PPP 是一场不亚于市场化改革的一项重大改革。我认为，PPP 将会改变整个社会的利益结构和风险结构。譬如，政府如果按照老的方式来搞基础社会设施和公共服务的话，要多收钱，多收税，如果公共服务可以通过政府与社会资本共同来提供，这就意味着国家的钱袋子和老百姓的钱袋子的关系要有变化。政府就不一定要收那么多税，可以让大家一起来干。这不就是利益结构发生变化了？风险结构同时也变了。政府可以



提供更多优质高效的公共服务，老百姓有了更高水平的公共服务，就意味着公共消费扩大了，避免了很多因为公共服务、公共设施、公共消费不足给个人带来的各种各样的风险。所以，从这点来讲，PPP对改革的牵引性或者辐射性很大的，它是不亚于市场化改革的一项重大改革。

三、PPP是一个不断创新的过程。PPP不是静态的，需要不断创新，包括理论创新、治理创新、制度创新、模式创新，等等。只有创新，结合现实条件，PPP才能落地生根，变为现实。

推动改革是一方面，另一个方面就是创新。创新与改革相互关联，改革着眼于破，创新着眼于立。创新就是创造出来可以“立”住的东西。在PPP创新的过程中，涉及创新与规范的关系，要避免规范约束了创新，但同时又要避免创新带来的一些风险，这对政府怎么指导和规范PPP发展也提出了一个挑战。

四、央企作为社会资本在参与PPP中发挥突出作用。我们已注意到，央企是作为社会资本参与PPP，要充分认识到国有资本作为社会资本在PPP发展中的重要作用。

只要不是政府的资金，统统都可以叫社会资本。其实，社会资本还有一个含义，就是相对于经济资本而言的。经济资本的目标就一个，即追逐利润。而社会资本不完全等同于经济资本，它应当承担一份社会责任。我觉得，社会资本的提法非常贴切，一语双关。如果想寻求暴利，那就

是纯粹的经济资本。如果你爱投机，那么就到投机市场上去做。如果打算进入具有公共属性的领域，那这个投资应当具有社会投资的属性，就应承担一份社会责任。如果意识不到这一点，那么进入这个领域搞PPP可能就无法成功。如果抱着投机的心态捞一把就走，那么，任何PPP都会失败。

从国有资本参与的PPP项目来看，国企表现出很强的社会责任感。当然，社会资本怎么作为，国有资本怎么平衡经济资本和社会资本两重属性的关系，这也是对国有资本的一个考验。

五、以法律思维推进PPP实践。PPP涉及很多法律关系，怎样完善整个法律环境，是一个非常艰巨的任务。过去制定的很多法律，已经不适应现在社会重大改革和创新发展PPP的要求。我们思考PPP，要有更多的法律思维，这种法律思维有利于形成良好的合作。如果没有这种法律思维，可能这种合作因为法律观念的淡薄，法律关系不清楚而引发一系列的问题。

PPP到底适用公法，还是适用私法，这些方面法学界争论不休，若按照传统的法学理论和法学思维，则难以取得共识。面对PPP，法学理论和法律制度也需要创新。政府以法律思维去考虑，企业也以法律思维去考虑，很多问题更容易达成共识。要不然，很多问题就是“公说公有理，婆说婆有理”，永远都说不清楚，建立伙伴关系就相当艰难，即使建立了伙伴关系也难以持久。



## “一带一路”建设促进企业转型升级

东北财经大学 鲍洋

在“一带一路”建设中，通过推进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将沿线国家的经济发展需求与中国制造和工程承包的国际竞争优势深度结合，既有助于改善沿线国家尤其是发展中国家的基础设施，又有助于我国企业延长产业链、提升价值链，实现由“中国制造”向“中国解决方案”转型升级。我国对外承包工程企业应抓住这一历史契机，不仅积极参与“一带一路”基础设施建设，而且努力在这一过程中实现转型发展。

逐步拓宽业务领域，培育竞争新优势。后国际金融危机时期，国际工程市场竞争激烈。由于产品同质化现象较为严重，许多发展中国家承包商甚至发达国家承包商纷纷加入价格战。在这种形势下，我国对外承包工程企业应逐步拓宽业务领域，实施多元化和差异化经营，努力由传统的成本价格优势向技术和管理优势转型升级。一方面，大力推进交通、能源等传统优势项目发展。另一方面，以专业化为支撑，适度多元化发展，努力避免同质化竞争。对于行业龙头企业来说，可以加大研发投入，主动承接国际先进工程技术转移，在“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开展基础设施绿色节能环保建设和运营管理；加强与装备制造企业合作，推动工程技术标准、装备制造在基础设施建设中广泛运用；鼓励引导设计、施工、生产、贸易企业组建战略联盟，加强供应链各环节整合，培育我国企业承揽大型国际项目的竞争新优势。

延长产业链，提升价值链。目前，我国对外承包工程业务主要集中在产业链末端的施工环节，加快由低端业务向中高端业务提升迫在眉睫。一是在参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基础设施建设中，

促进产业链向前端设计咨询延伸，形成设计咨询与承包工程相结合的业务模式。二是借助商务部“全球价值链跃升工程”、对外承包工程“建营一体化工程”等，以交通、电力等优势项目为切入点，通过建营一体化，减少建设和运营环节之间的交易成本。三是促进对外投资和承包工程协同发展，有实力的工程企业可以在“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稳步开展基础设施投资，尤其是配合能源开发和交通、电力建设的基础设施投资，以推动工程企业的产业链延伸至投资领域，促进企业转型升级。

进一步完善金融、财税政策，加大政策支持力度。应适应我国对外承包工程发展要求特别是“一带一路”建设需要，建立健全促进对外承包工程可持续发展的金融、财税政策体系。鼓励金融机构对我国企业在“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工程承包项目特别是中高端项目加强金融支持，发挥政策性银行的示范作用，引导商业银行参与，在贷款利率和项目融资等方面给予政策倾斜。加大丝路基金、对外承包工程保函风险专项资金、省级“一带一路”基金等对“一带一路”对外承包工程项目的支持力度，用足用好相关信贷优惠政策和扶持措施。设立国家级和省级“一带一路”对外承包工程 PPP 专项资金，为企业在项目论证阶段进入并开展前期调研提供资金支持，引导项目融资模式创新，促进对外承包工程业务向中高端提升。简化对外承包工程企业税收征管办法，推进境外所得税制改革，加快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签订或修订避免双重征税协定，设立税收饶让条款。相关税收部门应拓宽服务职能和渠道，保护企业境外合法权益。



## “营改增”过渡期应对之策

中国新兴建筑工程总公司总经理 阚景隆



李克强总理在今年的政府工作报告中提出要进一步减轻企业负担，其中一项措施是全面实施“营改增”，即从5月1日起，将试点范围扩大到建筑业、房地产业、金融业、生活服务业，并将所有企业新增不动产所含增值税纳入抵扣范围，确保所有行业税负只减不增。对建筑企业而言，“营改增”不仅仅是由一个税种转换为另一个税种，同时有可能带来企业税负与净利润的增减、商业模式的调整、组织架构的重设、供应商的重新选择、税务风险管控体系的优化等一系列影响。这项税制改革的实施在一定程度上消除了企业承受的重复性纳税，有助于提高企业在市场中的竞争力。另外，这项税制改革的实施可以推动建筑企业与上下游产业的融合。但是，虽然增值税的发票抵扣制度可以形成完整的抵扣链条，但因抵扣机制的严谨性及复杂性，在改革的初期，如果企业不能及时有效应对，即使建筑行业税负只减不增也可能使自身实际税负水平不降反增，并将面临税收管理和运营管理上的巨大风险，比如因增值税发票开具与接收而存在的税务法律风险、资金风险、成本风险、刑事风险和高额罚金等。

一般计税方法下，增值税的应纳税额 = 销项税额 - 进项税额，显然，影响税负高低的可能是销项税额过大或是进项税额过小。影响销项税额的一个主要因素是纳税义务发生时间。目前，施工企业收到的工程款大多为每月月初收业主工程进度预付款，每季度末进行验工结算，然后施工企业在季度末向业主进行开票结算，业主的工程质量保证金及尾工款需按10%预留。根据增值税纳税义务发生时间的规定，在收到业主预付款时确认当期的销项税额，这一点毋庸置疑，应及时确认销项税额。但如果按季度进行开票结算工程款，需按开票的金额确认增值税的销项税额，这将给施工企业的资金链带来巨大压力。有时，为了持续发展的需要，企业不得不借款来缓解压力，因此产生的借款利息将使企业的经营成本加大。

从进项税负方面来看，建筑企业如何取得合理、合法的增值税进项税专用发票来抵减销项税额，是影响实际税负的又一关键点。目前，施工企业的成本主要有人工费、材料费、机械使用费、其他直接费及间接费用五大类。因此，建筑企业进项税额抵扣面临的挑战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

面：一是人工费。由于职工薪酬无法取得进项税发票，这部分将得不到抵扣，建筑业人工成本还不属于增值税的征税范围，企业大部分直接人工费将不能作为进项税额抵扣。二是材料费。地材、辅助材料等难取得专用发票。这些材料的提供者绝大多数为小规模纳税人或个人，无法提供或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的难度较大，规范该类材料的采购也存在一定难度。三是机械使用费。国务院常务会议明确规定将新增不动产纳入抵扣范围，这意味着通过外购、租入、自建等方式新增不动产的企业都将获益。因此，是否能选择有资质的设备租赁公司并及时取得增值税专用发票，决定了企业短期内进项税负的高低。另外，由于进项税额的税率结构为17%、11%、6%和3%，因此，各税率对应的成本构成比例也成为11%销项税额是否能充分抵扣的重要一环。综上所述，纳税义务发生时间及进项税发票是否能及时足额取得都将在较大程度上影响企业的最终税负。

“营改增”政策正式实施后，企业应重点筹划以下几个方面：一是对开票时间的筹划。合理规划开票时间，能在一定程度上缓解企业的资金压力，保证企业的经营命脉。二是对人工费的筹划。企业应选择已实施“营改增”的劳务公司进行劳务发包，这样施工企业代劳务公司支付劳务工资时，可要求劳务公司开具劳务费专用发票。三是对物资管理的筹划。加紧梳理现有供应商，测算税负平衡点，尽可能与能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供应商合作，并就价格及票据获取时间在合同中作详尽约定。企业尽早取得发票，获得足额的进项税，可充分抵扣完当期的销项税额。四是对机械使用费的筹划。尽量选择有资质的设备租赁公司，若是外购不动产则最好推迟购买时间，在“营改增”具体实施细则正式出台后进行采购。企业的成本构成情况可根据现阶段或即将实行的增值税税率归类梳理，在政策过渡阶段尽可能提高可抵扣的成本构成比率，提高可抵扣税率高的成本构成项目，比如减少劳务用工、提高机械作业水平等。五是制定增值税专用发票管理制

度，加强内部进项税发票归集和管理。“营改增”试点开始之后，涉税职责不仅在公司财务部，更向市场经营、物资采购、工程管理、企业管理部门扩散，对企业税收事务的多部门协同及专业性提出了更高要求。由于进项税发票的认证时间为180天，应避免因内部流程不畅、发票传递延误或人为拖延报账造成的损失。六是对现金流的筹划。进销税额不匹配问题会导致纳税义务提前，增大企业现金流出的压力。因此，现阶段，应逐步加强对应收账款的控制。在项目投标阶段，要对项目的可行性和资金的到位情况进行全面分析；投标以后，要明确保证金的返还时间与方式。可以成立催收小组，及时催要工程款和工程保证金。另外，还应加强资金预算管理，监督项目资金流动，并进一步提高资金归集度，同时也要对资金使用程序进行严格规范，避免资金使用的浪费。由于“营改增”并不会“一刀切”，企业要及时关注最新的税务动态和政策，用足用好过渡期的税收优惠，为企业的现金流争取一定的空间。七是会计核算体系的筹划。“营改增”实施后，一般由总部汇总下属分支机构向法人机构所在地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增值税，企业的会计核算体系应加强对增值税的税务管理和统筹。为根本解决进项税不能完全抵扣、区域税负不均、整体税负增加的问题，企业应逐步过渡到法人集中财务管理的会计核算体系。

现阶段，企业应加强对自身业务流程、供应商名册的梳理，与主管税务机关做好各方面沟通协调工作，争取更多的税收优惠，减轻过渡期的税负增长压力。同时，与上下游企业保持良好的合作伙伴关系，积极应对并化解“营改增”导致的税负转嫁问题及其他各类隐性风险。“营改增”对企业来说是一项系统性工程，既是机遇也是挑战，它对企业的组织架构、经营管理能力、信息化管理水平都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企业应以更积极的态度借此规范内部管理、整合各项资源、提高全员业务素质、加快转型升级步伐，进一步提高核心竞争力。





## 武汉黄陂区建筑业协会访连 推动两地建筑企业交流合作

2016年4月21日武汉市黄陂区建筑业协会一行10人，在罗守安会长带领下到我协会交流学习，并参观了大连宜华建设集团位于旅顺口区的中国北车集团项目。大连市建筑行业协会会长张宏安等协会领导和大连宜华集团董事局主席苏跃升、总经理史青玲、总工程师潘志勇全程陪同。

武汉市黄陂区建筑业协会参观考察人员对大连宜华集团项目现场井然有序的办公环境、科学规范的管理制度、完善精细的工作流程，以及绿色文明的施工现场、行业领先的施工技术等给予了高度评价。现场考察后，全体人员到宜华集团的行政办公楼——保税区宜华大厦参观，并在会议室进行了深入的交流。张宏安会长首先介绍了大连市建筑行业的情况以及我市目前的建筑业现状，大连宜华集团董事局主席苏跃升介绍了企业自成立以来的经营和发展，与会人员对大连市建筑行业成立以来，按照“提供服务、反映诉求、规范行为”的要求，全心全意为企业服务的做法给与了充分肯定，对大连宜华集团的发展倍加赞赏。特别是来连考察的八名企业家一致

认为宜华集团的创新、创业经验值得学习。

武汉黄陂协会的罗守安会长介绍了黄陂区建筑业的状况：黄陂区是武汉面积最大、人口最多的新城，曾被誉为“中国建筑之乡”，建筑业是黄陂区的支柱产业之一。改革开放后，特别是湖北省人民政府相继出台了建筑业的一系列利好政策，全区建筑业提升了市场占有率和竞争力，保持持续健康的发展态势。目前，黄陂区共有建筑企业245家，其中总承包一级资质企业24家，市政、钢结构等均为一级资质的企业有7家。2015年全区建安产值达378亿元，税收7.8亿元，建筑业对黄陂区建设经济强区起到了举足轻重的作用。

此次考察活动取得了积极的成效，畅谈交流开拓了双方的视野，成功分享了建筑业新的管理理念、研讨了当今市场的发展趋势。相信通过考察交流，将进一步拓展两地协会在经济发展和城市建设等领域的交流与合作，促进两地建筑企业优势互补，资源共享，实现互利共赢，共同推进绿色发展、循环发展、低碳发展，为建设美丽中国贡献力量。





## 大连市建筑行业协会“营改增”培训会成功举办



2016年4月19日，大连市建筑行业协会携手用友建筑行业公司北方区、大连市国税局，在大连仲夏花园酒店成功举办了以“营改增”为主题的培训交流会。此次大会参会企业两百余家，参会人员340余人。

会议由大连市建筑行业协会副秘书长叶林主持，叶秘书长提出“营改增”五月一日全面实行，督促各企业要尽快落实工作，做好相关准备工作。

大连市国税局张迎杰老师针对建筑行业进行了简要行业情况说明，并解读了“营改增”的相关政策、文件，详细讲解了“营改增”后税额的计算方法，并对跨区建筑服务征管办法的适用范围、征收管理机关、预缴税款的计算进行讲解。

用友建筑行业公司财务资深专家王敏，针对建筑企业如何统筹规划“营改增”、如何落地进行讲解。王敏老师指出建筑行业是税改眼中的“肥肉”，“营改增”是对建筑行业进行减税，而企业

本身是否能够减税，要看各家本事。对整个“营改增”背景、问题进行详细分析。并讲述对企业来说，“营改增”变革至少需要筹划好项目投标、总分包模式及合同、税务管理、发票管理、资金管理、财务核算等十个方面。

最后，用友建筑行业营改增咨询专家黄业茂，剖析了建筑行业的行业特点、管理难点及其在面对“营改增”时的风险与困难。并详细讲述用友建筑针对这些风险与困难为大家提供的软件解决方案，协助企业规避风险、解决困难，为企业创造更多的利润。

通过此次培训活动，会员企业熟悉了“营改增”的相关政策法规，了解了“营改增”下的企业管理应做好哪些准备。对于协会免费为大家提供的培训机会，会员企业非常认可，一致表示，协会在当下行业面临的低迷时期尤其是行业转型的关键时刻与企业共渡难关，砥砺前行，让企业确实感受到了协会作为“会员之家”的温暖。





## 2016 建筑行业专场招聘会吸引 3500 名求职者入场

3月25日，由大连市公共职业中心、大连市人力资源市场和大连市建筑行业协会联合举办的2016年“建筑行业专场招聘会”圆满落幕。本次招聘会受到了大批企业和求职者的关注，吸引了大连市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江苏南通三建集团有限公司、中国中铁航空港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大连宜华建设集团、大连共益建设集团等近50家建筑企业参加，聚集了我市建筑业的最强阵容，提供人才岗位近千个，3500多名建筑专业人才参与现场求职，现场达成意向344人次。

本次招聘会为建筑专业人才和建筑企业提供了双向选择的交流平台，获得建筑企业和求职者的好评。





## 弘扬安装精神 创建精品工程

### ——市建协组织我市安装企业参加中国安装协会“创精品机电工程研讨会暨现场观摩会”



5月12日至13日，大连市建筑行业协会安装分会组织宜华集团，冰山集团、中盈机电、中建安装（东北公司）等安装会员企业及相关专家参加了中国安装协会在山西太原召开的“创精品机电工程研讨会暨现场观摩会”。来自全国各地200多家建设单位、施工总承包单位、机电安装企业工程技术人员、2016年中国安装工程优质奖（中国安装之星）申报单位及参建单位相关人员；各省、直辖市安装协会（分会），有关行业建设协会，协会（会员单位）地区联络组等推荐单位的相关人员；中国安装协会专家库专家及工程复查联络员，科研机构、大专院校、培训学校有关人员，政府主管部门工程质量监督负责人等500余人参加会议。

中国安装协会专职副会长田秀增，副会长兼秘书长杨存成，副会长、中国石油工程建设协会秘书长李广远，山西省住建厅副巡视员项连斌，山西省建筑工程质量监督站站长宋军，山西省建工集团副总经理郝登朝，中国安装协会山西联络组（会员单位）组长、山西省工业设备安装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耿鹏鹏等领导出席会议。

田秀增主持开幕式并讲话，副秘书长赵爱兰、科技推广部主任唐忠赤主持了研讨会。

耿鹏鹏致欢迎词，他对中国安装协会、山西省住建厅领导及与会代表的光临表示热烈的欢迎。他介绍了公司近年来的发展情况和取得的成绩，对中国安装协会一直以来对山西省工业设备安装集团有限公司的支持和帮助表示感谢，并表示将继续全力支持协会工作，为推动安装行业的科学发展再做贡献。

山西省住建厅副巡视员项连斌、山西省建工集团副总经理郝登朝先后就提高工程质量、创建精品工程、打造企业品牌等重要意义在会上讲话。

会上，杨存成做了“弘扬安装精神，创建精品工程”的主旨讲话，他指出，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建设工程质量问题，中央城镇化工作会议和中央城市工作会议对提高工程质量提出明确要求。几年来，协会认真组织中国安装之星评选活动，使企业创优意识不断提高，创优能力不断增强，施工管理水平不断提升，有力地推动了安装行业工程质量水平的提高。中国安装之星精神的内涵是：精心策划、精细管理、精雕细琢、精益求精。“工



匠精神”的实质是：精益求精、追求完美、崇尚关注、爱岗敬业、脚踏实地、勇于创新。他要求广大安装企业要大力弘扬质量品质文化，传承安装之星精神，倡导精益求精的工匠精神，“精于工、匠于心、品于行”，营造良好的质量氛围和良性竞争机制。他希望通过这次交流研讨观摩，相互学习、相互启发、相互促进、共同提高；创优夺杯，争创优质，打造精品，实施品牌战略，履行社会责任，打造市场核心竞争力，传承企业文化高品质追求；不断总结，不断提高，持续改进，勇攀质量高峰，创建更多更好更优的精品机电工程，为推动我国安装行业工程建设管理和质量水平的提高做出新的更大贡献。

研讨会上，中国安装协会副会长、中国石油工程建设协会秘书长李广远，太原市质量监督站副站长宋伟，协会科技委副主任委员、上海市安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杜伟国，中国电力建设企业协会工程部副主任石玉成；协会科委会委员、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首席专家王五奇，协会科委会委员、江苏省工业设备安装集团有限公司总工程师马记；协会专家库专家、浙江省工业设备安装集团有限公司主任工程师、《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03-2015 主要起草人之一余立成，协会科技推广部主任唐忠赤，以及译筑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彭飞，广联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MagiCAD 技术专家谢伟等专家分别就机电安装工程的质量过程控制与监督检查，安装工程创优策划，工程资料收集整理，安装工程常用规范理解及其在创优工程中的应用，房建安装、工业安装创建精品工程典型案例介绍及质量问题解析，宣讲 2016 年 8 月 1 日即将实施的《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03-2015 增删条文解读，《中国安装工程优质奖（中国安装之星）评选办法》（安协〔2015〕19 号）解读、网上申报指南及申报材料填报要求等内容做了精彩的演讲。

山西省工业设备安装集团有限公司科研中心机电项目经理李瑞强代表公司在会上发言。他结

合公司科研办公楼项目施工实际，从工程创优策划及保障措施、BIM 技术应用、创优实施效果、工程获奖情况等几个方面向与会者做了工程创优经验交流。

研讨会期间，与会代表现场观摩了山西省安装集团有限公司自投自建的科研办公楼机电安装工程、质量展示馆、安全体验馆、企业技术中心以及公司荣誉室，尤其对科研办公楼机电安装工程的一些细部做法与公司工程技术人员进行了良好的沟通和技艺切磋。通过交流和观摩，与会代表感到受益匪浅，对工程质量的内涵、工匠精神的实质、中国安装之星的精神等有了更深刻的理解和体会。专家们纷纷表示，回去后要及时传达会议精神，将工程质量管理、科技创新落实到每一项工程项目的全过程中去，精心策划，精心组织，科学管理，过程控制，精雕细琢，注重细节，一次成优，持续改进，永攀高峰。要将工程质量、安全意识融入到企业文化建设中，全方位打造企业品质品牌，弘扬安装精神，雕塑中国安装之星丰碑，提高核心竞争力和软实力，创建更多更优的精品工程。

会议期间，安装协会向新入选中国安装协会专家库的 99 位专家颁发了《聘书》。其中大连建筑业协会安装分会推荐的大连宜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史青玲、大连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黄蔓青和王可为、大连金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王拥鹏、大连大众联合机电工程有限公司卢新义、大连中盈机电工程有限公司李磊、中建安装工程有限公司宋志红入选专家库，并获得专家证书。

本次会议旨在贯彻落实国家《质量发展纲要（2011-2020 年）》，积极响应住房城乡建设部工程质量治理两年行动，进一步总结推广建筑安装行业在创建精品机电工程中的先进做法和先进经验，打造机电安装精品工程，促进安装行业工程质量安全水平稳步提升。同时配合开展 2016 年中国安装工程优质奖（中国安装之星）评选活动，在行业内创建更多、更优的精品机电安装工程。

# 辽宁省建筑业协会工程质量管理分会文件

辽建协质 [2016]4 号

关于表彰 2016 年度辽宁省工程建设优秀 QC 小组

QC 小组活动优秀企业和优秀推进者的决定  
各市工程质量管理协会、有关建筑业协会、有关单位：

根据《辽宁省工程建设质量管理小组活动管理试行办法》（辽建协 [2009]4 号）文件规定，经各市推荐、省建协工程质量管理分会初审，经企业交流发布、省建设工程质量评审委员会审定，辽宁三江实业有限公司秦伟长 QC 小组等 80 个 QC 小组荣获 2016 年度辽宁省工程建设优秀 QC 小组称号；大连宜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等 6 家企业荣获 2016 年度辽宁省工程建设 QC 小组活动优秀企业称号；江苏省苏中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沈松柏等 8 人荣获 2016 年度辽宁省工程建设 QC 小组优秀推进者称号，现予表彰。（名单见附件 1、2、3）

希望获奖单位、QC 小组和个人，要再接再厉，为推动全省 QC 小组活动健康发展，提升质量管理创新能力做出新贡献。

2016 年 4 月 7 日

## 附件 1：

### 2016 年度辽宁省工程建设优秀 QC 小组名单

（排名不分先后）

1

小组名称

**中建三局东北公司中环 QC 小组**

课题名称

提高木模板现浇混凝土平整度合格率

小组成员

徐瑛邑、刘奎胥、耿明、路沛、徐明、张鸿斌、付亚威、李鑫、李丽君、曾志华、郭莲

2

小组名称

**中建三局东北公司旭日升 QC 小组**

课题名称

提高现浇型钢混凝土独立柱与有粘结预应力梁核心节点施工质量

小组成员

周东旭、房名英、王雪松、薛梦实、银宏飞、麻昌军、李瑞、郭图、郭瑞、舒敏

3

小组名称

**沈阳市政集团第五分公司 QC 小组**

课题名称

提高箱梁混凝土外观质量

小组成员

李树齐、刘俊杰、刘闯、苗福海、王天祥、孙凤雨、杨宇、李帅、高勇鹏、齐雨春

4

小组名称



**沈阳市政集团第十分公司 QC 小组**

课题名称

使用深埋锚盒改善桥梁墩柱预应力施工效果

小组成员

张涛、杨成夫、孟凡宁、张轩旗、刘立波、于长水、刘长军

**5**

小组名称

**苏中建设绿城沈阳全运村第一 QC 小组**

课题名称

降低剪力墙、框架柱根部烂根通病率

小组成员

周斌、范正东、卢克华、黄安庆、周凯、崔宇光、王俊峰、钱如华、钱爱云、杨寿鹏、张旭

**6**

小组名称

**苏中建设沈阳第二 QC 小组**

课题名称

降低建筑外窗渗漏率

小组成员

严勇、沈松柏、马鸿亮、周亮、任善员、许金伟、于银进、刘喜宏、左荣华

**7**

小组名称

**苏中建设沈阳第三 QC 小组**

课题名称

提高地下室外墙防水保护层验收合格率

小组成员

周斌、范正东、卢克华、黄安庆、周凯、崔宇光、王俊峰、钱如华、钱爱云、杨寿鹏、张旭

**8**

小组名称

**苏中建设沈阳第四 QC 小组**

课题名称

提高管道套管一次性精确埋设施工方法创新

小组成员

周斌、陈克俊、张贤军、邢水健、张立志、王忠明、夏明、张瑞根、鄢海荣、戴世飞、张英俊

**9**

小组名称

**苏中建设沈阳第五 QC 小组**

课题名称

提高双层空调板、悬挑板根部一次验收合格率

小组成员

周斌、张健、郭海超、吴旭栋、陈爽、高翔、张义光、董爽、解其俊、郭淑威

**10**

小组名称

**苏中建设沈阳第六 QC 小组**

课题名称

提高大面积屋面防水层的施工质量

小组成员

周斌、陈克俊、张贤军、邢水健、张立志、王忠明、夏明、张瑞根、鄢海荣、戴世飞、张英俊

**11**

小组名称

**上海宝冶集团中冶沈勘项目部 QC 小组**

课题名称

提高现浇混凝土剪力墙的施工质量

小组成员

裴海清、郝洪涛、姜宏贵、于涛、章兴、吕瑞磊、

王凡、石勇

**12**

小组名称

**中建二局东北公司沈阳盛京金融广场项目（B标段）QC小组**

课题名称

提高超厚筏板大直径钢筋(40)后浇带、施工缝质量控制

小组成员

高安培、朱丕功、郭恒、李翔、刘驰、于林、范军锋、孙铭泽、王海、陈宗宇

**13**

小组名称

**中建二局东北公司碧桂园银河城7-1区QC小组**

课题名称

提高卫生间管道根部防渗漏一次性验收合格率

小组成员

乔宇、李东明、陈杨、赵霖、张配齐、丁绍东

**14**

小组名称

**中建三局东北公司质胜QC小组**

课题名称

提高型钢混凝土柱与框架梁节点区合格率

小组成员

赵德强、魏广涛、王伟、岳希希、吴皓辰、刘兵兵、鲁旭阳、杨绪进

**15**

小组名称

**中建三局东北公司建筑园丁QC小组**

课题名称

确保蒸压砂加气混凝土砌块墙体施工质量

小组成员

石斌、宁国清、陈龙、刘纯子、郭宇、陶鑫、王家林、李森、张索龙、李雪松

**16**

小组名称

**江苏南通二建沈阳三盛颐景园项目QC小组**

课题名称

悬挑型钢花篮拉杆支撑构件的创新研究

小组成员

陈健、郁炳涛、张健、王凤彬、卫诗、朱绍明、倪辉、孔德胜、李明、范胜满、王洋

**17**

小组名称

**江苏南通二建东戴河山海同湾项目部机电安装QC小组**

课题名称

PVC 电线管预埋连接工艺的创新

小组成员

陆建忠、施卫东、樊有福、龚建兵、石红生、陆永生、曾宪彪、陈永辉

**18**

小组名称

**江苏南通二建朝阳宏达天骄城住宅工程QC小组**

课题名称

提高外墙螺杆洞封堵施工质量

小组成员

毕学宝、郁超、郭建飞、金华东、沈建军、张辉、姜茂、赵金权



19

小组名称

江苏南通二建沈阳伯爵世家小区住宅工程 QC

小组

课题名称

提高建筑工程地热地面一次验收合格率

小组成员

朱慧慧、仲玉如、翟爱晖、黄磊、陈望望、朱雪健、张贺、刘勇、丁新宇

20

小组名称

江苏南通二建沈阳朗明居项目部 QC 小组

课题名称

提高电梯井砼质量一次性验收合格率

小组成员

翟爱晖、孙建生、陈阳、徐焕、龚卫兵、肖庆伟、王中岩、杨丽娟

21

小组名称

江苏南通二建沈阳东方凯尔事业部 QC 小组

课题名称

提高墙梁节点砼质量一次验收合格率

小组成员

翟爱晖、龚炳昌、陈阳、陈望望、葛威、陈鑫军、尤成龙、康森

22

小组名称

中建三局东北分公司沈阳市府恒隆广场项目

QC 小组

课题名称

确保寒冷地区超高层屋面防水施工质量

小组成员

许炳新、李小冬、回宝业、但斌、王德博、王刚、郭显巍、罗剑、王喜悦、聂飞

23

小组名称

中建八局四公司东北公司北约客置地广场项

目部 QC 小组

课题名称

大幅提高劲性钢柱预埋螺栓精确度

小组成员

李辉、陈赛花、冯光彬、王健、高明轩

24

小组名称

中冶东北建设（沈阳）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汪

家馨城二期项目 QC 小组

课题名称

减小 pc 楼板天花水平级差

小组成员

王国瑞、靳国英、滕佳、高生、闵阁龙、吴胜龙、唐毅、宿佳辰、夏德禹

25

小组名称

中冶东北建设（沈阳）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汪

家馨城二期项目 QC 小组

课题名称

提高装配式叠合楼板一次安装合格率

小组成员

靳国英、蒋春勇、梁兵、夏德禹、吴胜龙、高生、邢世洋、孙冲、王国瑞、郭艳茹

26

小组名称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东北分公司坡屋面 QC 小组**

课题名称

坡屋面施工质量控制

小组成员

王东杰、况定军、白世宇、陈俊、张春鹏、田云峰、欧阳庆、刘学、李萌

**27**

小组名称

**大连宜华建设集团大连大学附属新华医院项目 QC 小组**

课题名称

提高内墙面抹灰工程施工质量合格率

小组成员

史青玲、潘志勇、吴永强、冯进文、刘春刚、杨通通、王勤、苏明文、曹训、王菲

**28**

小组名称

**大连筑成建设集团登沙河一级泵站 QC 小组**

课题名称

提高清水池预应力混凝土施工质量

小组成员

王建胜、尹生强、白国冰、初骏峰、孙陶权、马彦军、叶亭、刘涛、杜雪君

**29**

小组名称

**大连金广集团海事大学科技园项目 QC 小组**

课题名称

提高变风量空调风管检验批质量验收一次合格率

小组成员

何凯、王拥鹏、王伟、宋清仁、张健、王春、杨振林、王维元

**30**

小组名称

**江苏南通三建魏勇 QC 小组**

课题名称

提高被动式别墅坡屋面隔热支撑安装合格率

小组成员

魏勇、曹祖明、李卿、曹祖明、许芬、陆建兵、郑吉彬、蒋祥涛、于国相、姜桂民、刘娟、黄涛涛

**31**

小组名称

**江苏南通三建魏勇 QC 小组**

课题名称

提高被动式别墅外挂成品窗一次安装合格率

小组成员

魏勇、曹祖明、李卿、曹祖明、许芬、陆建兵、郑吉彬、蒋祥涛、于国相、姜桂民、刘娟、黄涛涛

**32**

小组名称

**江苏南通三建金振宇 QC 小组**

课题名称

提升清水混凝土施工质量

小组成员

金振宇、魏勇、吴飞、施华平、黄凯、陈辉、孙辉、仇凯、陆凯、罗锦华、严双勇

**33**

小组名称

**大连九洲华林工业团地公交枢纽站 QC 小组**

课题名称



提高地下基础抗浮锚杆施工质量一次验收合格率

小组成员

苏维鼎、陈爱军、刘红亮、冯旭、潘德仕、李庆新、王丽华、张禹、刘伟和、赵杰、王双

34

小组名称

**中建五局东北分公司大连星海·凯泰铭座项目部信和 QC 小组**

课题名称

高标号混凝土结构抹灰施工方法创新

小组成员

肖金勇、刘文伍、肖思琢、冯雪林、崔伟、孙健、向志强、王瑞、杜冲、杜树荃

35

小组名称

**中建三局东北分公司翼翔 QC 小组**

课题名称

控制底板抗浮锚杆的标高以替代底板马凳

小组成员

王东杰、李小冬、於可佳、毕静刚、刘国峰、陈绍龙、万茂林、王栋、王冰

36

小组名称

**中建三局东北分公司大连恒力项目 AAC 砌块施工质量 QC 小组**

课题名称

提高 AAC 砌块施工质量

小组成员

蔡晓斌、姜盛超、郝亚忠、朱天志、田国锋、王树森、张凤、邵旭龙、吕杰、孟令琦、胡国华、郭亮

37

小组名称

**中建三局东北分公司核心筒后浇板预留钢筋质量控制 QC 小组**

课题名称

提高核心筒后浇楼板预留钢筋施工质量

小组成员

窦文博、胡晓庆、沈王铁、王立行、张鹏、王聪聪、曾海波、李俊江

38

小组名称

**中建八局大连分公司欧力士中国总部大厦 A、B 区项目 QC 小组**

课题名称

填海区全套管超长灌注桩成孔垂直度监测与测量措施创新

小组成员

杨振宇、杨勇、任广欣、肖含、崔磊、崔凯、张林林、桂阳、于洋、王志强

39

小组名称

**中建八局大连分公司大连中航国际广场工程 QC 小组**

课题名称

装配式施工现场板房防护棚定型化设计

小组成员

仇春慧、刘玉平、郑传奇、张宁、于洋、滕龙、王金鑫、周宇、于连洋、吕忠华

40

小组名称

**中建八局大连分公司盛京金融广场项目“混凝土浇筑施工技术创新” QC 小组**

课题名称

超厚大体积筏板混凝土施工技术创新

小组成员

王巧南、张立国、臧永久、贾兆楠、胡占东、  
毕首业、李崇鹏、丛士超、李殿涛

**41**

小组名称

**中建八局大连分公司沈阳盛京金融广场项目  
锚索 QC 小组**

课题名称

提高粘土夹层处锚索施工质量

小组成员

张立国、王巧南、段仕伟、黄树利、胡占东、  
樊怀亮、陈洋、王祥阳、程少淳、姜春涛

**42**

小组名称

**中建八局大连分公司朗廷酒店项目 QC 小组**

课题名称

提升超高空转换钢桁架拼装方法创新

小组成员

杨深强、孙善馥、程绍斐、龙海亮、唐英琦、  
陈登明、赵志涛、陈磊、曹金玉、马广超

**43**

小组名称

**中建八局大连分公司营口万达广场奥林一区  
QC 小组**

课题名称

软土深基坑支护技术创新

小组成员

王志超、李中元、安源、高慎伟、王志强、  
齐有亮、龚琦、田旺盛、张硕、司朋

**44**

小组名称

**中建八局大连分公司营口万达广场科技 QC  
小组**

课题名称

降低住宅细石混凝土地面裂缝率

小组成员

菅宏、王志超、齐有亮、李中元、白帅、杨纪闯、  
王龙辉、司朋、侯志磊、彭博

**45**

小组名称

**中建八局大连分公司恒隆广场工程 QC 小组**

课题名称

人造石的铺贴施工新技术

小组成员

张强、刘旭、孙高峤、王志强、李洪杰、孙万亮、  
任文会、杨晓明、龚鹏举、吕熙久

**46**

小组名称

**中建八局大连分公司恒隆广场·大连项目商  
铺移交管理 QC 小组**

课题名称

改进超大型商业综合体项目小商铺装修管理  
工作效率

小组成员

张强、刘旭、郭嵩、吕熙久、葛茂楠、李超舜、  
徐洪涛、王永鑫、姚堃、赵伟

**47**

小组名称

**中建八局大连分公司沈阳盛京金融广场分体  
式套筒 QC 小组**



课题名称

提高分体式套筒施工质量

小组成员

张立国、王巧南、段仕伟、胡占东、黄树利、  
樊怀亮、王祥阳、陈洋、程少淳

48

小组名称

中建八局大连分公司中庚 QC 小组

课题名称

提高排水板铺设施工合格率

小组成员

刘昕宇、杨凯、王威、张远、翟新鹏、周景昊、  
于洋、王超、王志强、孔令杰

49

小组名称

中建八局大连分公司沈阳深国际项目务实 QC

小组

课题名称

静压预应力高强混凝土管桩施工质量控制

小组成员

李建平、徐彬彬、孔繁宾、林井福、姚宇、王兴、  
赵传莹、刘文斗、李宪国、于洋

50

小组名称

中建八局大连分公司金州医疗中心项目刀锋

QC 小组

课题名称

提高钢筋混凝土结构梁柱节点核心区施工合  
格率

小组成员

叶现楼、吴明、刘永利、白超、周国健、张翀、  
柳续龙、顾文华、孟庆华

51

小组名称

中建八局大连分公司金州医疗中心项目卓越

QC 小组

课题名称

框剪结构模板体系创新设计

小组成员

叶现楼、吴明、白超、张国贤、刘永利、柳续龙、  
张翀、姜现、王贤、王炳琛

52

小组名称

中建八局大连分公司金州医疗中心项目

一二三四 QC 小组

课题名称

提高钢筋保护层厚度合格率

小组成员

叶现楼、吴明、刘永利、白超、周国建、张翀、  
柳续龙、孟庆华、顾文华

53

小组名称

中建八局大连分公司金州医疗中心项目求真

QC 小组

课题名称

提高机电预留预埋在二次结构中的合格率

小组成员

叶现楼、张瑾、白超、张国贤、朱黎明、王中杰、  
孟庆华、于洋、白羽、王超

54

小组名称

中建二局大连分公司超越 QC 小组

课题名称

提高幕墙埋件安装合格率

小组成员

侯立伟、孙玉佳、慕洪涛、王艳明、王刚、张强、郭健鑫、徐柱、王秀瑾、柴阔

**55**

小组名称

**中建二局大连分公司团结小分队 QC 小组**

课题名称

确保窗口一次成优

小组成员

唐元鹏、孔令熙、丛培建、李海超、王瑞博、张晓龙、郝明哲、王益

**56**

小组名称

**中建二局大连分公司骥鹏 QC 小组**

课题名称

提高楼梯成型精准度

小组成员

唐元鹏、胡欣毅、刘洋、刘博、王巧、王智、李书恒、金欣、高红、张元收

**57**

小组名称

**中交一航局三公司鹤大高速公路项目特大桥连续梁施工质量控制 QC 小组**

课题名称

降低连续梁纵向预留钢筋损坏率

小组成员

谷景涛、王树新、赵世龙、付廷顺、吴文涛、李禄盛、李亚平、邹开泰、谢文立、刘国利

**58**

小组名称

**中交一航局三公司提高码头上部结构外观质量 QC 小组**

课题名称

提高码头上部结构外观质量

小组成员

崔海涛、王向宇、曲云霄、李鑫垚、张传政、于天宇

**59**

小组名称

**中国三冶沈阳陶瓷大都汇项目部 QC 小组**

课题名称

提高钢筋直螺纹连接一次连接合格率

小组成员

张宇、岳立军、刘小龙、卜阵、孙岐、杨晓磊、赵宁、高岩、杨小军、朱金石

**60**

小组名称

**中国三冶本钢三冷轧 QC 小组**

课题名称

提高钨极氩弧焊管对接焊缝一次合格率

小组成员

薄希久、刘玉刚、田雷、杜叶青、柳松、刘录军、孙振玖、黄伟、王策

**61**

小组名称

**中国三冶电装公司本钢项目部 QC 小组**

课题名称

提高成套电气盘柜一次安装合格率

小组成员

张宝喜、白健、张占宇、赵鹏、董博、娄巩、吕顺、李玉、高新、温建国



62

小组名称

**中国三冶青海盐湖项目部 QC 小组**

课题名称

提高 80 万吨 / 年电石装置轨道止停装置制造  
安装一次合格率

小组成员

田兆文、黄海明、范乃文、康尔楠、吴宏林、  
魏星

63

小组名称

**中国三冶岫岩项目部 QC 小组**

课题名称

降低电渣压力焊一次成型缺陷率

小组成员

宋成钢、宋长伟、褚河、韩长久、朱群勋、  
曾禹栋、夏焕臣、高广军

64

小组名称

**中国三冶台安县农业高新技术区污水处理厂  
工程项目部 QC 小组**

课题名称

降低混凝土烂根质量通病发生率

小组成员

王卫东、王瑞琪、徐洪泰、吴德斌、陈宜军

65

小组名称

**中国三冶管道工程公司 QC 小组**

课题名称

提高 21800m<sup>3</sup> 水池卷材防水施工一次合格率

小组成员

宋兵、杨海啸、刘成伟、王巍、朱大奎、王瑞琪、  
何长斌、张睿

66

小组名称

**辽宁中天技术质量监督部 QC 小组**

课题名称

提高抚顺马德里皇家水岸 13# 楼工程室内抹  
灰质量合格率

小组成员

李迎雪、李文杰、周锴、刘明革、李新辉、  
王生茂、丁素霞、李洋、马丽娟、刘长江

67

小组名称

**抚顺中煤建设（集团）机电安装分公司 QC  
小组**

课题名称

确保浆塔不锈钢复合板焊接质量

小组成员

鲍文鹏、王勃、鄂承新、陈宇鹏、于庆池、  
刘桂森、衣荣章、秦永跃、王鹏、吕城

68

小组名称

**中建三局东北分公司争锋 QC 小组**

课题名称

确保大面积车库耐磨地面施工质量

小组成员

王健、王勇、林春涑、左天志、李波、张吉海、  
王生钦、刘军民

69

小组名称

**铁法煤业集团辽塔赣商大厦项目 QC 小组**

课题名称

提高一体板面层注胶一次施工合格率

小组成员

刘士勇、刘先福、向吉燕、王宝生、徐平旭、  
向伟鹏、李曾、苏玉英、刘兵兵、李振友

**70**

小组名称

**铁法煤业集团沈阳积水潭医院一期工程 QC  
小组**

课题名称

提高二次结构砌筑工程施工合格率

小组成员

王振平、郝明、刘士勇、刘先福、吉树双、  
刘伟坤、梁波、刘海龙、张海鹏、杨磊、伊善明、  
戴景中、王福、吕中凯

**71**

小组名称

**中建六局桥梁公司盘锦文化中心 QC 小组**

课题名称

提高斜交多曲面花型网格柱一次安装精度

小组成员

孔令义、艾欢欢、范金宝、郑重、王新程、  
吕顺伟、王春雨、张振锁、李非、谢岩、夏添

**72**

小组名称

**江苏南通二建山海同湾项目部 QC 小组**

课题名称

解决筏板基础内集水坑排水难题

小组成员

郁超、樊有福、陆建忠、秦华莉、黄建华、  
倪金荣、陈建荣、施东华、杨阳、崔世林

**73**

小组名称

**辽宁三江实业有限公司秦伟长 QC 小组**

课题名称

提高清水混凝土质量合格率

小组成员

秦伟长、王洪双、陈书祥、梁东、纪孟辰、  
郑庆龙、宋修海、赵传库、赵玉海

**74**

小组名称

**中建钢构北方大区 / 东港区 D10 地块项目 ( 维  
多利亚广场 ) A 塔楼 QC 小组**

课题名称

提高超高层加强层蝶形节点安装一次合格率

小组成员

罗飞、李家宝、张凯、万凌均、冯杨、王恒、  
赵艺谋、骆鸿飞

**75**

小组名称

**中建三局东北分公司沈阳世茂五里河第二 QC  
小组**

课题名称

提高岩棉板上抹灰质量合格率

小组成员

向晖、程和波、鲍先锋、卜晓龙、谢丽丽、刘钊、  
王凯、吴浩、李晓龙

**76**

小组名称

**辽宁中宇青年突击队 QC 小组**

课题名称

提高地源热泵地理管安装一次合格率



小组成员

李刚、谢维智、刘思、钱武、杨研、宋一忱、  
晋吉娜

77

小组名称

**辽宁中宇 80 后青年 QC 小组**

课题名称

提高地砖铺设合格率与观感质量效果

小组成员

李刚、谢维智、杨妍、张艳玲、晋吉娜、宋一忱、  
汪舰、柏月

78

小组名称

**辽宁中宇军锋二标段 2# 厂房工程 QC 小组**

课题名称

降低厂房大面积地面裂缝发生率

小组成员

孟繁茂、张建、张艳玲、孙瑞、王利军、晋吉娜、  
代林、柏月

79

小组名称

**中建三局东北分公司沈阳世茂五里河第一 QC**

**小组**

课题名称

超高层外墙岩棉保温板施工质量的提高

小组成员

向晖、程和波、鲍先锋、卜晓龙、谢丽丽、刘钊、  
王凯、吴浩、李晓龙

80

小组名称

**中建安装工程有限公司营口项目部 QC 小组**

课题名称

提高化工储罐浮顶底板安装平整度

小组成员

田志海、陆敬恩、曹昊、尚荣、刘洋、王作振、  
刘玉强、赵吉强、杨涛、徐兵

**附件 2:**

**2016 年度辽宁省工程建设 QC 小组活动优秀**

**企业名单**

(排名不分先后)

序号 企业名称

1

大连宜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

江苏省苏中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

中建八局第四建设有限公司

4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大连东北分公司

5

中交一航局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6

中国三冶集团有限公司

**附件 3:**

**2016 年度辽宁省工程建设 QC 小组优秀推进**

**者名单**

(排名不分先后)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1

冯进文

大连宜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

吴永强

大连宜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

朱爱华

江苏南通二建集团有限公司

4

顾海捷

江苏南通二建集团有限公司

5

周斌

江苏省苏中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6

沈松柏

江苏省苏中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7

刘文伍

中建五局东北公司

8

王恒赵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大连东北分公司





# 关于进一步优化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人力资源配置结构的建议

——写在“全国建筑业大会”召开之前

■ 大连市建筑行业协会调研组

2015年3月，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印发了《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规定》、《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及《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规定和资质标准实施意见》（以下统称“新《标准》”）。笔者就新《标准》颁布实施后对建筑业企业带来哪些影响，走访了多家不同类型的建筑业企业，进行了深入调研。

虽然新“标准”在2015年3月实施，但其制定的重要基础——《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框架（征求意见稿）》（以下称《标准框架》）是在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召开前形成的，新《标准》修订的原则与思路，总体上与《标准框架》是一脉相承的。从今天看，新《标准》对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提出的“使市场在资源配置中起决定性作用”这一根本思想理解贯彻得还显不足。这一点，也被实践所证明。新《标准》在经济新常态下，在人力资源配置结构、标准设置等方面存在不尽合理的地方，在一定程度上困扰了建筑业企业特别是地方企业和中小企业的健康、稳定、持续发展。

随着党的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的贯彻落实，2015年10月以来，住建部在新《标准》实施过程中，又印发了一系列相关文件，在过渡期内，放宽条件、淡化要素、降低门槛、简单换证，广大建筑业企业有拨云见日之感。但在开展

建筑业企业资质动态核查工作中，广大中小型建筑业企业依然存在后顾之忧。笔者根据建筑业当前的特点，从减轻企业负担、淡化企业资质要素、强化个人执业资格、加快与国际接轨速度的角度，对新《标准》中如何改进和优化人力资源配置结构（企业主要人员）及标准设置提出如下建议。

## 一、关于从业专业人员年龄——应延长到65周岁

新《标准》规定“企业主要人员应满足60周岁以下且由企业为其缴纳社会保险”。但实际情况是：建筑业95%为中小型企业，近几年已有大量建造师和有职称的退休人员继续在原岗位工作（企业女性50周岁退休），发挥着传帮带的作用。出现这种现象的原因：一是原建市【2007】241号《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规定实施意见》文件规定，超过60周岁建造师与有职称人员的比率占15%，

而 2007 年原建设部令第 153 号《注册建造师管理规定》已将建造师执业年龄放宽到 65 周岁。建造师既然担任工程项目负责人可以执业到 65 周岁，并且担任项目负责人与企业资质人员数量上认可的责任与风险大得多，而在企业资质管理上却把年龄卡在 60 周岁，政策层面存在不吻合的突出矛盾。二是目前国家已经启动延迟退休的政策研究，短期内将付诸实施，机关事业单位的女性已经可延迟到 60 周岁退休，企业的男性职工退休年龄必将会超过 60 岁。延迟退休年龄改革的方向和时间表都已明确，放宽延迟建筑业企业资质认可中的年龄限制，已是大势所趋。三是影响到安全生产许可证的有效性。多年来，安全生产许可证的 B 类人员证书是由资质标准认可的建造师考试取得，退休后的建造师还持有认可的 B 类证书用于工程项目投标。为减轻企业频繁变更人员、再交费培训的负担，保持建造师在企业资质管理与安全监督管理规定的一致性，体现了建设主管部门出台的相关法规和标准的统一性。四是随着建筑业企业市场竞争的激烈和人工成本不断上涨，建筑业企业特别是中小企业也十分愿意聘用经验丰富但不需要缴纳“五险一金”的退休人员，这已是业内长期存在的普遍现象。而且一大批刚过 60 周岁的建造师和专业技术人员，身体健康精力充沛，退休没退岗，在继续发挥传、帮、带的作用。

所以，建议建筑业企业资质认可中，将建造师及专业技术人员年龄延长到 65 周岁，既符合改革导向，也切合企业实际，更贴近民意。

## 二、关于建造师数量——既要满足专也要满足通

新《标准》对建造师数量的要求大幅增加，不适应建筑企业的稳定发展。例如：某企业有一级建筑工程、一级机电工程、一级市政工程、一级公路工程资质，则需要 50 多名一级建造师。另外，建筑机电安装、通信与广电、水利水电、港口与航道工程等很多资质类别中二级、三级资质需要一定数量或全部数量的一级建造师。这样一个标

准，大型或超大型建筑业企业或可以满足条件，绝大多数中小企业则会因为建造师数量的问题，被卡在资质升级或动态监管的门外，难以持续发展。《中国建设报》曾报道，每年一级建造师考试通过率仅为 6% 左右，全国 4 万多名一级临时建造师企业资质已经不认可。当下，由于建造师存量和增量有限，导致建造师考试乱象屡见不鲜，建造师频繁调转变更注册也是屡次三番，这些都加重了建筑企业的负担，对于中小型建筑企业来说更是雪上加霜。如果再按照《注册建造师管理规定修订意见》的要求，在 5 年一个注册期内，限制建造师变更 2 次的要求，则使人才流动成为一潭死水。由此，恐与中央倡导和鼓励“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精神难以合拍。

所以，建议在制订建造师数量约束时，多个类别资质对建造师数量要求，只要满足其中一个最大值，其它专业占有一定比例具有代表性即可。企业在工程实务中需要多少建造师，应根据工程项目的规模和数量确定，逐步淡化企业资质要素。

继续深入探讨取消建造师的审批管理，简化执业程序，提高上岗效率，企业直接聘用建造师，没有必要层层履行各级建设主管部门审批手续，浪费人力、物力、财力及时间，增加企业负担。各级建设主管部门、相关单位及社会公众，可以通过“信息平台”查询建造师执业状况，企业和社会组织加强行业自律，建设主管部门加强事中事后监管。

## 三、关于专业系列要求——不宜跨界偏冷

新《标准》中对专业技术人员的专业要求偏冷。一是突出表现在中级职称专业设置上。比如，新《标准》对有“化工、焊接”等专业要求，有些地方制定建设工程系列职称评审标准中，根本就没有化工这个专业。原辽宁省建设厅印发的《辽宁省建设工程系列专业技术资格评审标准》（辽建发[2007]37号）中规定的 16 个评审专业，根本就没有“化工”、“焊接”专业，甚至这两个相关专业都没有设置。如果严格执行新《标准》，



那就要求建筑企业的专业人员要去石油化工行业跨界参评“化工系列”，其具体内涵和专业领域完全是不同的，对建筑企业而言，也只能去找有“化工”专业中级职称但不懂建筑的人，造成风马牛不相及的局面。二是表现在《标准》仅有中级没有初级职称要求，其职称结构不合理，应减少中级职称增加初级职称人员。另，防水防腐保温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等标准中对技术工人工种有具体要求，而总承包序列的12个类别及部分专业承包类别对技术工人工种没有要求。作为国家标准应体现标准的无差别性和均衡性。

所以，建议中级职称专业设置不要偏门，适当减少中级职称数量，由初级职称（工程、经济）替代部分中级职称。增加施工总承包序列技术工人工种的要求，对技术工人只有数量要求的应提出相关工种要求，如：建筑工程应有钢筋工、砌筑工、抹灰工、混凝土工等。

#### 四、关于社会保险问题——要符合从业人员实际需要

新《标准》要求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和技术工人（企业主要人员）在资质增项、升级、延续时，需提供申报前3个月的社会保险证明。这一点要求，明显与实际脱节。其原因在于：一是建筑行业自身特点是项目地点有很大的不确定性，且受施工工序、施工季节、工程款支付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企业技术工人队伍稳定性很低，流动性很大。二是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和技术工人90%来自农村，他们在户籍所在地已缴纳了“新农合”保险，每年仅有半年左右时间在城里务工，而城市户口的人员也有“居民养老保险”，他们务工期间户籍地的保险费继续缴纳，再重复缴纳社会保险费没有意义，且无法与原来缴纳的“新农合”、“居民养老保险”接轨，按现行政策，社保部门对重复缴纳也不认账。这样的硬性规定，不仅不受建筑业从业人员欢迎，而且也浪费了企业资源，增加了企业负担。

所以，建议要求从业人员必须有社会保险，

但允许其自行选择社会保险的项目，提供有效凭证即可。大连市的经验证明，农民工缴纳“工伤、医疗”（两险）保险是合理合法的选择，也是本人意愿，工作中一旦出现意外事故，其合法权益能得到保障。在企业资质增项、升级时，可提供申报前1个月的社会保险证明，与首次申请资质保持一致。

#### 五、关于对企业高管要求——应有素质能力导向

新《标准》中应对企业负责人、财务负责人等高管有相应的资格与资历要求。企业高级管理人员素质的高低，决定了企业的管理能力和水平。据了解，建筑业95%的中小型企业的负责人都担任法定代表人，作为企业的高管人员具备相应资格和资历是必要的，要求他们的标准应远高于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和技术工人。

所以，建议新《标准》中增加对企业负责人、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的资格和工作资历的要求。

据悉，《建筑法》修订程序已经启动，“全国建筑业大会”即将召开。《建筑法》作为制定《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规定》上位法的修订，必将以全新的理念为依法治企、依法执业奠定坚实的基础。期待“全国建筑业大会”突出改革创新主题，成为中国建筑业发展史上的里程碑。我们希望设计一部符合中国国情及建筑行业特点的“生态化”资质标准，更加凸显“使市场在资源配置中起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为淡化企业资质，强化个人执业资格，向国际接轨迈出可喜的一步。

最近，国务院常务会议再次提出，进一步加大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力度，持续为企业松绑减负。我们期待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的顶层设计，应适应新经济发展的要求，顺应“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脉动，勇于突破创新，引领行业发展。让创新改变建筑业、引领建筑业，促进建筑业健康、绿色、稳定、持续发展。

# 大桥拔“海”而起

## ——福平铁路平潭海峡公铁两用大桥中铁建大桥工程局一公司施工掠影

福建平潭岛与台湾岛隔海相望。建设中的福（州）平（潭）铁路平潭海峡公铁两用大桥拔“海”而起。参建单位中铁建大桥工程局攻克了台风区深海裸岩桩基础施工、1500吨大型钢吊箱吊装施工等难题，施工技术已取得了多项重大突破。

福平铁路全长88.5公里，其中平潭海峡公铁两用大桥为国内首座公铁两用跨海桥，是全线控制性工程，全长16.3公里（公铁合建段长14.4公里）。中铁建大桥工程局施工大桥的5.3公里，其中跨越东北口水道部分长3.7公里，水中墩55个，是股份公司科技立项工程。大桥所处海域水深最深达42米，潮差最大达7米，浪高、台风多，全

年有效施工期短。桥址处海床覆盖层较薄，部分为裸岩，极其坚硬，抗压强度最大达到210兆帕，桩基础施工难度非常大。中铁建大桥工程局一公司项目部技术人员钻研探索，创新优化，进行科技攻关和专项技术研究，探索出有效可行的施工方法，取得了多项科技成果与国家专利技术。项目部荣获福建省总工会举办的“安康杯”劳动竞赛先进单位，获得全国工程建设优秀质量管理小组等荣誉称号。

目前，大桥部分桩基础已经完成，墩身渐起，东岸架桥机已经就位，苏澳梁场的铁路预制梁堆码整齐，现场施工安全质量总体受控。

（中铁建大桥工程局一公司 李澍彤）



一公司项目部管理人员在现场研究施工

测量精益求精



工人在平台上气割型钢

工人在拧紧钢筋笼连接套筒



工人在焊接打桩锤锤牙

梁场工人在拼装预制梁模板





## 华禹风采

### 关注健康 关爱员工

随着生活节奏的加快，物质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健康已经成为大家最关心的话题，为了使员工更好地了解自身健康状况，集团公司于4月22、25日组织员工进行体检活动。

此次体检活动安排在大连市第五人民医院，主要检查项目有血常规、DR胸部正位、彩超、心电图、肾功、肝功等。精确地检查数据使大家对自己的身体状况有了全面的了解，做到无病加强防范，有病及早发现、及早治疗，使全体员工保持良好身体素质，以更加充沛的精力投身工作。

公司本着以人为本的管理理念，每年都要组织员工进行体检活动，既有利于提高员工的自我保健意识，也使员工感受到了公司大家庭的温暖，增强了企业凝聚力。



### 徒步远足，拥抱自然

为迎接五四青年节的到来，5月4日，集团公司工会以“徒步远足，拥抱自然”为主题组织开幕员工开展徒步郊游活动。

初春的大自然阳光和煦、芳草如茵，处处生机盎然。集团领导和全体员工一路欢声笑语，以轻盈矫健的步伐在两个小时之内走完了近八公里的路程。徒步活动过程中，大家相互鼓励、相互照顾、你追我赶，全人员始终保持一致前行，最终一起顺利往返规定线路。



此次徒步走活动，不仅让大家身体得到了锻炼、观赏到沿途秀丽的风光，同时也更加深刻地感受到了集团大家庭的和谐与温暖。

### “营改增”培训讲堂开课

建筑业增值税已从5月1日起实施，相应政策陆续出台，为使各级领导和相关业务人员了解掌握“营改增”税收政策，全力做好应对，确保“营改增”税制改革在集团公司平稳过渡，最大限度降低税改对企业的冲击和影响，华禹建设集团在5月6日对属公司及项目部全体人员进行了建筑业增值税相关税收政策培训。

会议从十个方面讲解了增值税，分别为：一、流转税：经营（流转）环节需要缴纳的税金；二、增值税纳税人；三、征收范围；四、税率和征收率；五、计税方法；六、增值税进项税额抵扣的规定；七、跨县（市）提供建筑服务征税规定（国税[2016]17号公告）；八、增值税纳税义务、扣缴义务发生时间；九、增值税发票相关规定；十、营改增后企业的涉税风险。





# 建设者之歌

文/周志玲

## （一）梦想

在春风里，  
你背负着希望的行囊；  
奔向街巷，走向山岗，  
你的梦想从这里起航。

在酷日下，  
你激情似火，雄心飞扬；  
汗水染红了脸庞，湿透了衣裳，  
你的梦想已插上翅膀。

秋叶红了，  
你已看到了希望的曙光；  
万丈高楼在云端微笑，  
你的梦想已在手中闪光。

风雪来了，  
你将踏着成功返乡；  
在希望的行囊中，  
你已收获了真实的梦想。

## （二）闪光

当天边刚刚泛起白光，  
你已告别甜美的梦乡；  
迎着酷暑，踏着寒霜，  
疲惫的你再一次挺起了胸膛。

因为有了你，  
转动的塔机才挥起了臂膀；  
因为有了你，  
轰鸣的机器才勇敢地歌唱。

因为有了你，  
无言的砖瓦才组拼成楼房；  
因为有了你，  
流淌的砂石才筑起了砦墙。

你的汗水流淌出闪光的荡漾，  
你的付出留下了无尽的辉煌；  
你的豪迈激动着美丽的姑娘，  
你的无畏引领了年轻的同行。

你看那耸入云端的，  
是你双手奏出的建筑乐章。  
你看那高低错落的，  
是你亲手描绘的人间天堂。

奋斗吧，勇敢的建设者，  
你心中的希望在砰然绽放。  
前进吧，光荣的建设者，  
你崇高的事业让世界闪光。



### (三) 歌唱

世上有无数的歌唱，  
歌唱祖国，歌唱太阳；  
歌唱青春，歌唱力量。  
我要大声唱出的是建设者的荣光。

光荣的建设者，  
我为你歌唱！  
歌唱你心灵的美好，  
歌唱你外表的粗犷。

勇敢的建设者，  
我为你歌唱。  
歌唱你坚韧和执着，  
歌唱你生命的力量。

自豪的建设者，  
我为你歌唱。

歌唱你心胸的豁达，  
歌唱你情操的高尚。

英雄的建设者，  
我为你歌唱。  
歌唱你聪明的智慧，  
歌唱你创造的辉煌。

携起手来，  
伟大的建设者。  
为了祖国的骄傲，  
为了心中的希望，  
为了我们创造的辉煌，  
歌唱！歌唱！  
向着胜利，  
向着阳光。

(作者: 大连亿通建设集团 事业部副总经理)



# 栉风沐雨砥砺前行 深入一线打造精品

——记大连市轨道办处长卢振勇



【序】路漫漫其修远兮，吾将上下而求索。25年，他凭借一份坚守，以高尚的情操书写一个字——“人”，以积极的价值观描绘一个字——“业”。从建筑公司到政府机关，他凭借非凡的勇气、坚定的决心和不懈努力实现自身价值；作为一名党员干部，他做到了“心中有党、心中有民、心中有责、心中有戒”。他用实际行动向全社会诠释了爱岗敬业、无私奉献的真谛，展示了一名优秀建筑人的风采。他就是始终走在建设一线，栉风沐雨、砥砺前行的卢振勇。

卢振勇，人如其名，奋起图新、勇往直前。大学专业的选择便让他从此与建筑结下了不解之缘。1969年出生，1991年参加工作，先后在大连第三建筑工程公司、星海湾商务区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星海实业总公司、大连市城乡建设委员会、大连市轨道交通建设管理办公室任职。对自身素质的不断提升、对建筑事业的高度热情和对工程项目的精益求精，成为他的三个关键词。

## 坚定信念、加强学习，自觉提升业务水平

在建筑公司和监理公司工作的10年期间，卢振勇在工程实践中学习、在学习中大胆创新，成为这10年乃至今天始终不变的习惯。一直参与市



政府重点工程的他，依靠自己对工程的执着，在复杂的工作环境中，以只争朝夕的精神和坚韧不拔的毅力，克服实践中的重重困难，对建筑知识和技能进行认真学习和运用，实现了建筑工作中知识和实干相结合。参与建设大连石油七厂、西太平洋炼油厂、星海会展中心工程期间，卢振勇敢于攻坚、勇于挑战，成为专业的带头人和领跑者，以“恪尽职守、精益求精”的职业操守，与全体参建者共同创造了一项又一项精品工程，获得了业界的高度肯定。尤其是参与星海会展中心工程建设中，作为指挥部工程部和工程调度室负责现场调度的技术人员，卢振勇放弃休息时间，积极参加现场踏勘和工程例会，讨论学习工程进度、质量、安全等方面的把控措施，不知熬战了多少



个日夜，占地面积 8.6 万平方米、建筑面积 9.4 万平方米的星海会展中心落成。目前，该工程作为大型现代展览场所，成为大连城市标志之一，从建成启用以来得到了所有参观者的好评。

如果说毕业后的 10 年是卢振勇人生品格和专业知识的培养和塑造，那么进入政府机关后的 15 年就是不断实现自身价值的 15 年。一个人对社会的责任一旦实现了自觉，也就进入了一种忘我境界。卢振勇在大连市建筑业方面做到了一种忘我，对事业的忘我，对时间的忘我，对梦想的忘我。

## 克己奉公、以人为本，严把政府工程质量

2001 年，卢振勇先后进入大连市建委质监站和安监站。在质监站工作期间，先后参与星海甲天下、亿达世纪城等多处房建的工程质量监督工作。由于工作优秀，作为市建委后备干部借调至建委勘察设计处工作锻炼。在安监站任职期间，作为副站长，卢振勇积极主动配合站长团结安监站全体员工，刻苦钻研业务，认真贯彻落实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市建委安全生产工作部署，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管理理念，坚持安全发展的指导原则，围绕年度工作目标和任务，全面推进安全生产各项工作，狠抓安全生产责任制的落实。同时，卢振勇对大连市的农民工慈善工作也充满热忱，每年联合市慈善总会、市计生委为农民工提供免费体检和慈善慰问，为农民工送温暖、送健康、送文化，受到广大农民工的欢迎。市安监站被评为住建部全国建筑施工安全质量标准化工作先进集体，并连续多年获评辽宁省建筑行业安全生产目标管理先进单位。

## 勇挑重担、攻坚克难，全情投入地铁建设

2009 年底，身为大连市安监站副站长的卢振勇被委以重任，调到大连市地铁工程建设指挥部，负责地铁建设工程现场施工管理工作，任大连市轨道交通建设管理办公室工程规划技术处处长。

轨道交通在大连的历史可以追溯到 1903 年，地铁则是大连市民百年的夙愿。大连首次开展地铁工程建设，地铁 1、2 号线全长 67.8 公里，建设任务时间紧、任务重。为早日向大连人民交上一份满意的答卷，卢振勇始终坚持工作第一、事业第一，在关键时刻舍小家、顾大家，工作起来可以用“拼命”二字形容。他始终坚持“防事故、控险情、保质量、促进度”的工作理念，把质量和安全作为地铁建设的重中之重，全身心地投入，成效明显。六年来，他现场蹲点、包点指挥，和施工、监理单位人员一起研究每一个工序的节点目标，优化每一个可以加快施工进度方案，讨论每一个风险源的管控措施。暗挖爆破、明挖基坑、现场抢险，只要施工现场需要，他都会第一时间出现并克服各种困难解决各种问题。

地铁工程是百年工程，为了将这一工程建设成对得起后人、经得住历史检验的优质工程，卢振勇在工程管理过程中，严格落实工程质量管理相关制度和规定，严格推行全过程、全方位的工程质量管理，严格要求参建单位一丝不苟、精益求精，一旦发现质量安全问题，从严查处，绝不手软。正是因为秉持这种“日夜奋战保进度、精心组织保质量、和衷共济保安全”的管理理念，卢振勇从设计方案、施工作业、监理旁站等方面对地铁全线做到了很好的掌控，确保了大连市地铁至今未发生一起重大质量安全生产事故。

当然，一位优秀的领导对团队的培养尤为重要。卢振勇在工程建设管理过程中，一直重视人才的培养，建立健全各项激励机制和考察培训制度，在调动团队积极性、提高团队素质的同时，更培养了团队以地铁为家、以事业为己任的情怀。他对团队的信任和支持赢得了全体员工的一致认可和好评，他带出的队伍在大连市地铁建设工程中发挥了巨大的作用，如今大部分人已经成为地铁建设的骨干和精英力量。他对团队说得最多的一句话就是，我们共同打拼奋斗，一起大步前行，

你们的成长让我觉得我没有愧对你们的付出和努力，你们的成功就是我最大的骄傲。在卢振勇人性化的关怀和领导下，大连地铁工程建设管理不断迈上新的台阶。

2015年5月22日，这一天对于大连市、对于卢振勇自己，都是个特别的日子——大连地铁2号线一期工程举行通车典礼，大连市民迎来了地铁时代。作为大连地铁的开创者，这一天的意义或许不在于他为之付出多少，又得到多少，而是在他人生的旅程上画上了浓墨重彩的一笔，是责任和义务。如果你采访地铁的参建者们，这样的日子你想感谢谁？“卢振勇”这个名字一定是出现最多的。究竟是地铁工程成就了卢振勇，还是卢振勇推动了大连地铁的建设进程，看到这样的数据或许都没有那么重要了：地铁1号、2号线已开挖土石方1405万立方米，绑扎钢筋52万吨，浇筑混凝土387万立方米，铺设防水313万平方米，在这样浩大的工程建设过程中运筹帷幄，卢振勇的名字

已然和这些大数据魂化为一体。

25年来，卢振勇始终以对事业的高度责任感和强烈进取心，树立了一个人民公仆的光辉形象。因业绩突出，1999年荣获大连市政府“城市重点工程建设先进个人”；四次荣获大连市建委“优秀工作者”，并获大连市政府“爱国卫生模范工作者”称号；三次荣获辽宁省建设厅“建设系统安全生产管理先进个人”，并获省建设厅“文明服务标兵”称号；2008年荣获“援建四川地震灾区过渡安置房工作先进个人”；2014年荣获大连市政府“公务员二等功”；连续多年被授予“大连慈善优秀工作者”称号。

卢振勇总说，他有幸加入到大连市的建筑行业中，更有幸参与众多的大连市重点工程建设，他感谢这样的历练，让他不断前行，超越梦想。我们看到，作为一个建设者，卢振勇的脚步从未停歇；我们相信，还有下一个25年在等待着他，他将为大连的建设事业贡献更大的力量，续写更多的辉煌。





## 承包人能否与筹建处或指挥部签订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辽宁刘魏李律师事务所 李宗和

作为政府工程项目的政府主管部门，经常会依据其内部文件设立项目筹建处或指挥部，并将其作为发包人对外发包建设工程项目。对于这样的项目筹建处或指挥部，建筑施工企业能否与其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呢？回答是肯定的。但以下问题很值得建筑施工企业关注。

筹建处或指挥部仅依据政府部门的内部文件挂牌成立，一般没有经过工商登记，不具备独立的法人资格，只是为了完成某项建设工程任务而成立的临时性内设机构，随着建设工程项目的结束而被撤销。

没有经过工商登记的筹建处或指挥部，虽然具有一定的组织形式，但没有自己独立的财产，没有相应的民事权利能力和行为能力，只是基于政府部门的授权而享有的民事代理行为，不能独立对外承担民事责任，其民事责任由设立它的政府部门承担。

【案例】2010年5月，某区政府成立农贸市场筹建处，并由该筹建处将农贸市场建设工程发包给某建筑公司，并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2011年2月，工程经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但筹建处一直拖欠工程款86万元，经催要一直未果，

某建筑公司将筹建处和某区政府作为被告提起诉讼，要求筹建处和某区政府共同支付工程款。

经法院审理查明，该筹建处只是某区政府为了建设农贸市场而成立的临时性内设机构，没有经过工商法人登记，没有自己独立的财产。

经法院审理认为，农贸市场筹建处系某区政府为了建设农贸市场而成立的临时性内设机构，不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和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其与某建筑公司签订的施工合同系受某区政府授权的代理行为，故合同的权利义务应当由某区政府承担，原告主张筹建处承担责任没有法律依据，遂判决某区政府支付某建筑公司工程款86万元。

建筑施工企业与筹建处或指挥部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时，应当要求发包人出具批准其挂牌成立的政府文件，或者政府部门的授权委托书。如果承包人因该项工程发生纠纷提起诉讼，若该项目筹建处或指挥部依法成立并具有法人资格，则应以该项目筹建处或指挥部为被告；若该项目筹建处或指挥部为临时性机构，未经依法设立或被撤销的，则应以批准其挂牌成立的政府部门为被告。

# 未做项目按返工价还是未做价扣款

辽宁诚事律师事务所 任厚诚

## 实务咨询：

我们承包了某住宅项目。施工过程中，我们按工程师的指令取消了部分工作。工程竣工结算时，发包人要求按“返工重做”方式扣减该未做工作价款，我们仅同意按少做部分价值扣款，双方迟迟未能达成一致，我们该怎么办？

## 风险评估：

你们问题的关键在于：返工价和未做价有何区别，分别适用于何种情况。工程竣工后，未做项目是按返工价扣款呢，还是按未做价扣款。

## 相关案例：

2013年港路公司和君合建筑签订建筑工程施工合同。合同约定：暂定价3142万元，采用固定价方式确定。在施工过程中，港路公司多次发出指令修改设计，取消了部分项目，其中包括部分阳台屋面保温层。

2014年10月15日，经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质量检验，工程合格。之后，港路公司和君合

建筑进入竣工结算环节。

在结算过程中，港路公司提出部分阳台屋面保温层未做，应当按“返工重做”的计算方式扣减数额。

2015年4月1日，君合建筑致函港路公司，建议酌情扣减结算款，但不同意按“返工重做”的计算方法计算扣减数额。

2015年9月15日，君合建筑再次致函港路公司，提交了关于部分阳台屋面保温层未做的补救方案，经工程师审核批准了补救方案，并同意按照君和建筑提出的方案扣减结算款。之后，由于种种原因补救方案未实施。为此，双方多次协商未果，港路公司以君合建筑违约为由诉至法院，请求之一就是按“返工重做”的计算方式扣减未做保温层价款。

## 典型观点：

第一种观点认为：由于工程存在未做项目，工程不能满足使用需要，应按：返工重做的计算方式扣减工程款。判例中，由于部分阳台屋面保



温层未做，使工程本身存在缺陷，应按返工重做计算扣减数额。

第二种观点认为：若未做项目系发包人指令，未做责任不在承包人，未作部分只能按未做价值扣款。判例中，由于港路公司指令变更，君合建筑没有对部分阳台屋面保温层施工，未做保温层的责任不在君合建筑，不应按“返工重做”的计算方式扣减工程款。

### **律师观点：**

笔者认同第二种观点，理由是：

首先，返工价是指已完工程质量不合格且必须返修的情况下所支出的价款。因为返修首先应由承包人承担，一般只有在承包人拒绝返修、发包人请第三人返修的情况下才发生。所谓未做价指未做部分的价值，可经估价确定。未作价不涉及工程质量不合格。一般来说，返工价涉及重新搭设脚手架、破坏已完合格工作等，其金额会远远高于未做价。

其次，工程已经验收合格，应视为未做部分已得到发包人认可，不存在返工问题，因此，竣工结算只应扣除未作价，不应扣除返工价。

最后，在施工过程中，承包人应按工程师的

指令完成工程，该未做工作系承包人因发包人指令而取消的，则未做的责任不在承包人，按返工价扣款没有依据。

可见，对于经发包人指令未做项目，在竣工结算时应按照未做价款扣款，不应按返工价扣款。

判例中，法院判决扣除相应保温层材料未做的差价，不支持按“返工重做”的计算方式扣减工程款。

### **索赔支招：**

因此，工程竣工结算时，对于经发包人指令未做的项目，应按照未做价扣款，不应按返工价扣款，你们应该：

- 1、不同意发包人提出的按返工价扣款的要求，应该参照合同价格扣除未做部分造价。
- 2、在施工过程中，按图施工是你们的义务，不做部分应该有工程师的删除指令。你们应保存好相关联系单等资料，为竣工结算提供依据。若发包人口头方式发出删除指令，你们应要求发包人进行书面确认，或在工地例会上以会议纪要的方式予以确认。
- 3、在竣工结算时，如发现质量问题，你们可以按照保修相关规定承诺及时予以保修。

